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

（ 2021—2035 年 ）

邵东市人民政府

2024 年 11 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现状基础和问题挑战	3
第一节 现状特征	3
第二节 问题与风险	5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6
第二章 发展定位目标	9
第一节 指导思想	9
第二节 发展定位	9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0
第四节 规划指标	10
第三章 国土空间格局	12
第一节 构建总体新格局	12
第二节 落实三条控制线	13
第三节 合理划分规划分区	14
第四章 国土空间保护	17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	17
第二节 生态环境保护	19
第三节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22
第五章 国土空间开发	25
第一节 镇村体系	25
第一节 建设用地布局	26
第二节 产业发展布局	28
第三节 矿产资源利用	30
第四节 综合交通规划	31

第五节 镇村基础设施配套	33
第六节 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36
第七节 公共安全设施配套	38
第八节 村庄规划指引	40
第九节 全域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41
第六章 国土空间整治修复	42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42
第二节 生态保护修复	43
第七章 乡政府驻地规划	46
第一节 乡政府驻地规划范围	46
第二节 底线管控	46
第三节 用地结构与布局	47
第四节 乡政府驻地道路规划	51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52
第六节 公用设施规划	53
第七节 公共安全设施规划	54
第八节 绿地与开敞空间规划	56
第八章 乡镇风貌设计指引	58
第一节 总体要求	58
第二节 乡政府驻地设计指引	59
第三节 乡村设计指引	60
第九章 重点建设与实施保障	64
第一节 重点建设计划	64
第二节 实施保障	64
规划附表	66

表 1：乡镇国土空间用地现状表	66
表 2：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一览表	67
表 3：乡镇国土空间结构表	68
表 4：乡镇规划分区统计表	69
表 5：2035 年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分解表	70
表 6：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71
表 7：村庄建设引导一览表	72
表 8：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73
表 9：乡镇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规划表	74
表 10：乡政府驻地用地现状表	75
表 11：乡政府驻地国土空间结构表	76
表 12：乡镇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78

前 言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湖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見》（湘发〔2020〕9号）要求，深入贯彻国家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湖南省“三高四新”美好蓝图，适应新时期国土空间治理要求，邵东市人民政府组织编制《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本《规划》是细化落实邵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下位规划，是实施乡镇空间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政策，是乡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管理、整治修复的行政纲领，是编制村庄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本次规划以2020年为基期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其中：近期为2025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

本次规划包括乡域、乡政府驻地和城镇开发边界三个空间层次。其中乡域范围为堡面前乡行政辖区范围，国土总面积5511.47公顷；乡政府驻地范围涉及

堡面前村和荣兴村，总面积 43.64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 0.13 公顷，位于堡面前村。除乡政府驻地范围外，所有村庄均单独编制村庄规划。

文中“下划线”部分为本规划的强制性内容。强制性内容是国土空间规划必须遵守的基本内容，也是对规划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的基本依据。

第一章 现状基础和问题挑战

第一节 现状特征

地理区位条件一般。堡面前乡位于邵东市东南部，东与衡阳县搭界，南面与灵官殿镇接壤，西临余田桥镇，北接水东江镇,距县城约 51 公里。境内仅有县道 X015（灵青线）自西向东穿越而过，全乡各村公路通达率达 100%，通村公路纵横交错、境内形成四通八达的乡村公路网。由于地理位置偏僻、交通不便、自然条件恶劣，经济条件比较落后。

山多平地少的自然地理格局。堡面前乡属于山地地貌，地势陡峭，高差较大，多山体坡地，少平地，自然条件恶劣。全乡地处亚热带季风气候湿润气候区，具有气候温和、雨水充沛、四季分明、夏冬长、春秋短的特点，全年主导风向夏季为东南风，冬季为西北风。境内主要河流为蒸水支流。有大云、南冲冠和双桥水库三座小型水库，构成水利灌溉的主体，也是全乡生活用水主要水源。

自然资源丰富，历史人文底蕴深厚。经济作物资源丰富，种类较多。粮食作物以水稻为主，经济作物以楠竹等为主。地下矿藏有铁，铝、金、铜、英、铀、锰、磷、花岗石等，储量丰富，品质优良。矿

泉水资源十分丰富，已开采的“云山仙泉”矿泉水，经省级鉴定，属天然的矿泉水珍贵饮水。堡面前乡境内空气清新，森林资源丰富，植被保存良好，森林覆盖率达 85% 以上，自然风光与人文风貌相得益彰，乡境内有省级风景名胜区大云山景区和天子山景区。山中水系发达，溪、瀑、泉、涧、潭景观兼具；动植物种群繁多，是人们回归自然，旅游观光，避暑纳凉，未经开垦的旅游胜地。可利用周边旅游优势带动该镇的旅游资源开发。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3 处：刘氏宗祠（明代），衡宝战役白鹿山战斗驻营地包扎所和衡宝战役塘珠山烈士陵园。一般不可移动文物 4 处：润德堂、右启堂、刘大鹏故居、后龙山墓群。

国土资源现状。根据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用地用海分类统计，堡面前乡国土总面积为 5511.47 公顷，土地利用现状以林地和耕地为主，其次是城乡建设用地。其中耕地面积为 448.23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8.13%；园地面积为 34.88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63%；林地面积为 4542.45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82.42%；草地面积为 3.38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06%；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 37.61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68%。城乡建设用地 344.86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6.26%，其中村庄用地面积 321.93 公顷，占

国土总面积的 5.84%。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 22.20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540%；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0.73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01%；陆地水域面积为 48.42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88%；其他土地面积为 51.64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0.94%。

第二节 问题与风险

资源环境约束趋紧。堡面前乡境内耕地与林地面积较广，占比较大，现状建设用地仅占国土总面积的 6.26%，适宜建设区域与农田保护区域高度重合，土地资源较为稀缺；一方面，乡政府驻地发展新增建设用地需求量较大，受周边地形限制能用的建设用地较少；另一方面，各个村庄均有一定规模的新增居民建房及产业用地需求，紧缺的土地资源成为限制堡面前乡发展的主要因素。

产业体系亟待完善。堡面前乡的产业主要以农业为主，无规模化工业发展的潜力，加上堡面前乡本就人口基数较少，多山地、坡地，地域上又距离邵东市城区较远，不利于堡面前乡的经济的发展。旅游业起步较晚，客流量较少，比重较小。堡面前乡整体产业体系还有待完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水平有待提升。

人居环境品质有待提升。截至 2020 年底，除居住用地之外，各类用地较为稀缺，公共设施、基础设

施不足，亟待补充。道路交通系统效率不高，存在毛细不畅和路网体系不完整的结构性问题。公服和基础设施存在社会共享性差，城镇和偏远村设施差距大等问题，需加快构建均衡化的公服和基础设施体系，镇域整体风貌特色还有待提升。

防御灾害能力有待加强。堡面前乡主要地质灾害为滑坡，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地段位于堡面前乡大羊村大石头组大石头滑坡及堡面前乡大羊村砖屋场组大洋坪滑坡。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时有发生，地质灾害点多面广，易发难防，防灾能力有待提升。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亟须强化国土空间保护修复。国家全面进入“生态文明下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落实“守护好一江碧水”重要指示，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堡面前乡应转变发展理念，整体谋划新时代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践行新发展理念，保障公共安全，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是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

乡村振兴亟需优化国土空间用地布局。《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的意见》的发布，标志着新发展阶段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时代正式来临。国土空间规划作为乡村振兴实施战略的重要抓手，堡面前乡应紧抓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机遇，加快推进农村现代化建设，统筹城乡产业发展，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生态空间。

人口形势变化挑战。随着人口老龄化、家庭规模小型化等社会问题出现，对养老、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提出更高要求。随着社会经济水平提升，人民对生活品质的追求也进一步提升，对国土空间品质提出更高要求。

乡村旅游开拓新格局。堡面前乡旅游资源丰富，受佘湖山风景名胜区旅游圈及旅游带的辐射作用明显，旅游区位优势极大。结合镇域内保存较为完好的自然资源与人文资源，形成全域旅游开发多元化、多层次、多类型的旅游资源体系。

气候变化加剧挑战。近年来，极端天气出现频率增加，区域降水不均衡，更易造成洪涝、山体滑坡、干旱等自然灾害。堡面前乡地质灾害以山体滑坡为主，气候变化挑战对于堡面前乡更为严峻。堡面前乡必须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将维护国土安全落实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提高国土空间安全韧性，严守自然灾害风险防控安全底线，

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第二章 发展定位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国家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机遇，全面落实中部地区崛起重大战略，坚持用力打造“三个高地”，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整体谋划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和修复，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促进邵东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邵东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第二节 发展定位

深化落实《邵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划定堡面前乡为重点生态功能区，承担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维护等重要生态功能，需在国土空间开发中限制进行高强度城镇化开发，在构建市域“两山三水三区”生态保护格局中功能突出的区域。

规划堡面前乡将依托自身自然资源，人文底蕴，衔接上位规划指引，确定堡面前乡发展定位为：集农贸、旅游休闲于一体的现代农业型乡镇。

第三节 发展目标

近期目标（2025 年）。全镇经济实力和持续提升，现代产业体系结构更加完善，加快建设生态宜居美丽家园，人民生活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城乡区域一体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远期目标（2035 年）。全镇经济实力、产业实力、人民生活水平实现全面提升，农业产业结构加速调整，传统产业提升巩固，大力发展文旅融合产业，推进产业结构升级，打造集农贸、旅游休闲于一体的现代农业型乡镇。

第四节 规划指标

发展规模。以资源承载能力为硬约束，综合考虑城市宜居发展目标要求，规划至 2035 年，预测堡面前乡常住人口规模 9900 人，城镇化率 45.00%，乡政府驻地人口 4455 人。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0.13 公顷以内。村庄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321.93 公顷以内。

指标体系。落实上级规划的管控要求和约束性指标，结合堡面前乡经济发展要求，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的基础上，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快转变国土开发利用方式、全面提高国土开发质量和效率出发，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注重内涵提升、开发提质，形成国土空间保护开发的规划指标体系（详见附表 2 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一览表）。

第三章 国土空间格局

第一节 构建总体新格局

基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安全要求，结合上位规划“重点生态功能区”的传导，以自然资源禀赋和经济社会发展趋势为基础，山水林田湖草沙整体保护为目标，构建“一心一轴，一屏两区，多节点”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指导三大空间布局。

“一心”：以堡面前乡政府驻地为核心，通过完善公共配套设施，提升产业结构，实现对全乡域的综合服务职能。

“一轴”：沿东西向的 X015 形成城乡综合发展轴，串联堡面前村、大云村、五一村、大羊村、台州村和雷湾村。

“一屏”：以佘湖山和大云山为生态屏障，加强水土保持，维护生物多样性。

“两区”：依托本地优质资源，发展规模以上的优质稻、五彩米、油菜、芦笋等特色种养，推动以堡面前村、大云村、雷湾村、台州村为中心的特色种养发展区；依托大云山、刘氏宗祠、红色文化等旅游资源，结合现代精准扶贫，积极发展古村落和新农村建设旅游业，带动周边经济和乡村旅游业发展，建设以

大羊村、五一村、荣兴村为中心的生态旅游发展区。

“多节点”：围绕衡宝战役珠山烈士陵园、衡宝战役白鹿山战斗驻营地包扎所旧址、大云水库着力打造红色旅游和自驾休闲目的地，以各村村部为村庄发展节点，完善村部综合服务能力。

第二节 落实三条控制线

衔接邵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三区三线”成果，以底数底图为基础，结合适宜性分析，科学落实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成果。

1、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将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逐级签订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书，落实党政同责要求、压实各级党委、政府耕地保护和保障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至 2035 年，明确堡面前乡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6695.09 亩；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6141.72 亩，乡域内各个村庄均有分布。

2、生态保护红线

严格生态保护红线内的人为活动管控，严格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用地审批以及生态保护红线监管。至 2035 年，落实堡面前乡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 682.83 公顷，主要分布在堡面前乡林场、五一村、大

羊村、新发村、荣兴村和八十年村，是具有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重要生态功能的区域。

3、城镇开发边界

至 2035 年，堡面前乡城镇开发边界面积控制在 0.13 公顷以内，主要为堡面前乡规划的重大建设项目用地。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用地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控方式，应紧凑布局、节约集约发展；城镇开发边界外原则上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城镇开发边界应避让地质灾害极高风险区和高风险区等不适宜城镇建设区域，确实无法避让的应当充分论证，明确减缓不良影响的措施。

第三节 合理划分规划分区

围绕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结合堡面前乡特征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按照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将全区划分为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 5 类一级规划分区。并对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进行细化落实，作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重要依据，实行差异化管理。

1、生态保护区

划定生态保护区面积 682.84 公顷，主要是乡域东北部、东南部区域。生态保护区内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相关管控要求，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

的开发活动，实行分类管控方式，以自然保护为主要功能导向，并依据相应的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依据相关规划和法定程序、管制规则，允许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的适度开发利用。

2、生态控制区

划定生态控制区面积 3097.17 公顷，主要是生态保护红线外集中连片的国家级公益林、河流、水库等。生态控制区以保护为主，原则上限制各类新增加的开发建设行为以及种植、养殖活动，不得擅自改变地形地貌及其他自然生态环境原有状态。在对生态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观光、旅游、科研、教育等活动。

3、农田保护区

划定农田保护区面积 457.35 公顷，主要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域，分布较散。农田保护区内从严格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

4、城镇发展区

划定城镇发展区面积 0.13 公顷，主要是规划的重大建设项目用地。城镇发展区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

5、乡村发展区

乡村发展区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统筹协调村庄建设和生态保护，允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划定乡村发展区 1274.01 公顷，主要是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其中，村庄建设区 318.41 公顷，一般农业区 87.03 公顷，林业发展区 868.57 公顷。

第四章 国土空间保护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

1、落实耕地保护任务

以确保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为目标，围绕实现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确保耕地实有面积基本稳定、质量不下降。落实县级总规确定的耕地保护任务，至 2035 年，堡面前乡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6695.09 亩。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强化对非农建设占用耕地的控制和引导，以少占或不占耕地作为新建项目的评价因素，确需占用耕地的项目，尽量占用低等耕地，且补充的耕地数量、质量不低于建设占用耕地。

2、合理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在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的基础上，从已建成的高标准农田或已实施过土地整治并且集中连片程度较好的优质耕地中，落实上位规划分解指标，全乡暂不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后续划定的储备区内耕地补划前按一般耕地管理和使用，并根据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复垦等新增耕地情况，结合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对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进行动态调整更新，确保储备区符合永久基本农田补划要求，

为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提供保障。

3、加大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利用

将耕地后备资源纳入国土空间规划进行管控，乡域各村庄范围内均有分布。按照邵阳市和邵东市确定的耕地恢复计划，以堡面前乡人民政府为主体，有序推进耕地恢复。

4、严格落实建设占用耕地占补平衡

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强化建设项目选址论证和用地评价，以补定占，严格控制征占耕地规模。建设占用耕地必须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坚持先补后占、占一补一、占优补优，实现乡域内耕地占补平衡。在适宜开发的耕地后备资源上有序推进土地开发，以乡域自行平衡为主、市域省域内适度调剂为辅落实补充耕地任务。

5、实施耕地进出平衡

防止耕地非粮化，耕地主要用于粮、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对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实行进出平衡，除国家安排退耕还林还草、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河湖水面自然扩大耕地永久淹没情形，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

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按照“进一出一”“先进后出”的方式，在乡域内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耕地。

6、高标准农田建设

针对耕地连片集中分布、土质灌排条件较好的村庄，可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土地平整归并，实现田块集中连片。加强灌溉水源、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配套建设机井、农田排灌等设施，增加有效灌溉面积，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提高灌溉保证率和用水效率。规划至 2035 年，堡面前乡 6141.72 亩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第二节 生态环境保护

1、落实自然保护地建设体系

落实邵东市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加强自然保护地保护管控。堡面前乡自然保护地面积 29.67 平方公里，涉及佘湖山风景名胜区，部分位于生态保护区内。

堡面前乡范围内的自然保护地属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地范围内原则上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前提下，仅允许部分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2、森林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1) 落实森林资源保护目标

严格实行林地用途管制，加大林地保护管理力度，严厉打击毁林开垦和违法占用林地行为，遏制林地逆转流失，科学推进国土绿化，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全面保护与管控森林植被资源，逐步提高生态系统功能。规划至 2035 年，全乡林地保有量、森林保有量、森林覆盖率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2）优化林地空间布局

对全乡林地进行分等、定级，确定林地保护利用方向、重点、政策和主要措施，重点加强全乡森林资源保护修复、提质储备林建设。有序开展乡村绿化美化，鼓励农村“四旁”植树、庭院绿化，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利用废弃闲置土地增加村庄绿地，改善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推广兼顾生态和经济效益的绿化模式，合理安排种植面积，加大品种改良、低产林改造，提高国土绿化经济价值。

（3）大力实施造林绿化工程

结合国土空间结构和布局调整，落实邵东市造林绿化空间成果，实施绿化造林空间精细化管理。

（4）加强林地与森林资源管理

逐步提高生态公益林、天然林的生态补偿机制，明晰管护责任。严禁擅自改变公益林地的性质，禁止在生态公益林地内采石、采沙、取土。加强天然林的封禁性保护、生态性培育，进行定向森林培育。商品

林地实行集约经营、定向培育，统筹商品林基地建设，生产优质林产品，杜绝无证采伐和超限额采伐。至2035年，堡面前乡落实公益林面积1186.65公顷，落实天然林面积1593.40公顷。

3、水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1）严格岸线资源的空间管控

重点保护蒸水流域，规划至2035年，堡面前乡落实河湖划界范围35.43公顷，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75%。结合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及河湖自然风貌保护等需求，针对城镇、农村、郊野等不同区域特点，在已划定的河湖管理范围边界的基础上，对河湖水系自然岸线进行分区管理，划分岸线保护区、岸线保留区、岸线开发利用区和岸线控制利用区四大功能分区。

（2）加强河流水系保护

全面落实河长制，保障水安全尤其是行洪安全，兼顾水生态、水环境需要，持续推进水域岸线管控能力现代化，进一步提高水系连通性，恢复河道生态功能，构建流域相济、多线连通、多层循环、生态健康的水网体系。

严格依法依规审批涉河建设项目，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岸线功能分区管控要求等，对涉河建设项目严把受理、审查、许可关，不得超过审查权限，不得

随意扩大项目类别。

（3）保护水源，划定水源保护区

落实划定“百吨千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1 处，为邵东市堡面前乡大羊村山溪水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规划划定乡镇级千人以上集中式供水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3 处，分布为大云水库、南冲冠水库、双桥水库水源保护区。增加大云水库、南冲冠水库、双桥水库地下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水源的污染整治，建设清洁小流域，降低面源入河、湖的污染复核，减轻面源污染造成的危害，进一步加大水源保护区的保护力度，保障供水安全。

（4）强化生态廊道建设

以堡面前乡内主要山体、河流、主干道等串联全区重要自然保护地及物种栖息地等重要生态资源，构建“山—水—村”互联互通的生态绿廊。重点保护大云山、大云水库、蒸水等河流水系生态廊道，构筑堡面前立体生态保护网络。

第三节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1、保护对象

堡面前乡落实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2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4 处。

2、保护范围

划分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两个等级范围，对规划区范围内重要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必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执行，划定保护范围 and 建设的控制地带，严格保护文物的历史原真属性。

3、保护内容

保护堡面前乡内各级不可移动文物和其保护范围的地形地貌、河湖水系、农田、乡土景观、自然生态等景观环境，并控制外围一定范围内的建设。

4、保护措施

乡域内文物保护单位严格按照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要求进行保护和控制；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划定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任何新建和改建工程，以保持其历史真实性，在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工程，必须严格控制其高度、体量、形式、色彩等，使之与文物保护单位的环境风貌相协调；对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应登记并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采取多样化的措施进行保护。

5、历史文化的活化利用

推进活化利用。坚持以用促保，让历史文化遗产在有效利用中成为乡村的特色标识和公众的时代记忆，让历史文化和现代生活融为一体，实现永续传承。结

合红色文化、农耕文化、生态景观等要素，打造主题旅游和研学旅游，举办文化艺术节等活动，推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与旅游、就业增收相结合，实现文化遗产的创造性转化。

第五章 国土空间开发

第一节 镇村体系

1、人口规模发展预测

现状人口：2020 年堡面前乡户籍总人口为 17203 人，常住人口为 10696 人，人口密度为 194 人/km²。

人口预测：规划至 2035 年，堡面前乡乡域常住人口约 9900 人，较现状减少 796 人。

2、镇村职能结构规划

规划将堡面前乡村镇职能等级划分为三级：

第一级：以堡面前乡人民政府所在地及其周边村庄集中建设的区域。是全乡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交通枢纽，辐射和带动全乡社会经济发展，其主要职能是面向全乡的管理职能、生产职能、服务职能、集散职能等。

第二级：中心村，是位于主要交通干道附近，具有历史文化、特色资源，规模较大，有一定量的聚居人口，并且有一定发展潜力的农村居民点。其主要职能为居住职能、集散职能、服务职能，一些基础好的中心村还有一定的工贸职能。

第三级：一般村，一般村是人口规模较小，地理位置与发展潜力一般的农村居民点，以第一产业为主，

以农林种植、农产品加工、特色种养殖、生态旅游为主要职能。

3、镇村体系规划

形成“乡政府驻地—中心村—一般村”三级镇村体系结构。综合考虑经济社会、产业发展、人口分布等因素，明确各乡镇的职能定位。

乡政府驻地：堡面前乡的旅游综合服务核心，发挥全乡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职能。

中心村：为堡面前村、大羊村。依托村内的现状农业、生态资源、基础服务设施，主要服务乡政府驻地，发挥居住、服务和集散能力；堡面前村是城郊融合类村庄，大羊村是集聚提升类村庄。

一般村：为台洲村、横江村、雷湾村、八十年村、荣兴村、新发村、五一村、大云村。生态保护类村庄有横江村、雷湾村、八十年村、荣兴村、新发村、五一村；农业发展类村庄有台洲村；城郊融合类村庄有大云村。

第一节 建设用地布局

合理布局各类建设用地。在充分挖掘乡镇存量用地的基础上，优化建设用地布局。其中：

城镇建设用地。规划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共 0.13 公顷，主要为堡面前村的重大项目污水处理厂。

村庄建设用地。规划村庄建设用地面积共 321.93 公顷，占国土面积的 5.84%，主要分布在各个村组的集中村居点。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规划区域交通设施用地面积共 22.2 公顷，占国土面积的 0.40%。主要为 X015 的公路用地与水工设施用地。

其他建设用地。规划其他建设用地面积共 0.73 公顷，占国土面积的 0.01%。包括特殊用地和采矿用地，分布较为零散。

留白指标。规划安排 16.10 公顷的村庄建设用地留白指标，主要分布于乡政府驻地周边及其他有产业发展需求和产业项目的地区，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与文旅项目。

保障乡村振兴建设用地。在乡域范围内统筹布局的前提下，保障乡村振兴建设用地。重点保障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休闲农庄等乡村振兴产业用地；在村庄规划中充分利用乡村的荒山、荒地，为农业空间发展、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预留空间，保障村集体经济发展。优先安排乡村产业用地，国土空间规划应安排不少于 10% 的建设用地指标，重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中可预留不超过 5% 的建设用地机动指标，用于村庄建设边界外的乡村旅游配套设施建设及农业新产业用地。

第二节 产业发展布局

1、产业发展目标

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定位，依托南岳七十二峰之一的大云山资源、佘湖山景区、刘氏宗祠历史文化和红色文化基础优势，把握乡村振兴的契机，立足于乡村振兴示范区的建设，以生态观光休闲旅游为基础，大云山、佘湖山景区为特色，积极推进“生态+旅游”“生态+康养”。深入挖掘堡面前乡生态观光体验、历史文化资源等特色，大力发展休闲观光、养生、民宿产业；依托八老线及东部农业观光、佘湖山风景区资源，发展农林观光、工业、医药健康等农旅业态。

2、产业发展思路

（1）突出特色引领

发挥现有产业基础和资源优势潜力，重点发挥农业、林业、生态旅游等特色引领。

（2）联动融合发展

加强与周边乡镇在旅游和产业方面的协同，通过延长产业链，实现一二三产业联动发展，推进旅游业与特色农产品、蔬菜、油茶、文创产品的深度融合，提升产业价值链。

3、产业定位

依托优势产业基础和丰厚的生态和文化本底，构

筑绿色农业和生态旅游两大主题产业功能，推动农旅产业融合，实现乡村协同振兴。

4、产业发展引导

（1）第一产业发展引导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有计划的组织农民联合经营，发展绿色蔬菜、油茶等农产品种植，形成规模效益；充分利用丰富的森林资源和独特的山地气候，发展生态种养。以花生、油菜、有机水稻、蔬菜为主的高效经济作物，积极申报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推动优势农产品的深加工和利用。

（2）第二产业发展引导

以游客需求为导向，发展具有特色的农产品等产业。依托油茶、花生、蔬菜等特色产业资源，发展生态绿色的特色食品加工业。依托堡面前乡红色旅游市场，重点发展文化周边产品和旅游工艺品制作。

（3）第三产业发展引导

立足资源禀赋和文化底蕴，依托全域旅游的契机，重点打造红色旅游、户外运动、文化体验、休闲农业等核心旅游产品，完善餐饮住宿、特色购物、休闲娱乐、自驾营地等旅游服务设施，实现旅游市场的巩固提升和特色旅游市场的开拓，带动其他产业整体发展。

5、产业发展格局

构建“一心、一轴、两区”的产业空间布局。

一心：以堡面前乡政府驻地 of 产业发展核心。

一轴：沿东西向的 X015 形成产业发展轴，串联堡面前村、大云村、五一村、大羊村、台州村和雷湾村。

三区：依托本地优质资源，发展规模以上的优质稻、五彩米、油菜、芦笋等特色种养，推动以堡面前村、大云村、雷湾村、台州村为中心的特色种养发展区；依托衡宝战役塘珠山烈士陵园、衡宝战役白鹿山战斗驻营地包扎所旧址等旅游资源，推动以八十年村和荣兴村为中心的红色文化旅游区；结合现代精准扶贫，积极发展古村落和新农村建设旅游业，带动周边经济和乡村旅游业发展，建设以大羊村、五一村为中心的生态旅游发展区。

6、保障产业用地需求

按照布局稳定、质量提升的原则，结合堡面前乡的本底条件，对接规划定位和地方诉求，根据堡面前乡自然景观和文化资源特色分布，布局文化展示、农业观光、生态休闲等农旅融合的相关产业用地。

第三节 矿产资源利用

根据上位规划，堡面前不涉及矿产资源控制线。至 2035 年，堡面前矿山覆绿率达到 100%，完成环境恢复治理。按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对

废弃矿山进行恢复治理，力争到 2025 年完成全乡所有需要治理的废弃矿山生态恢复治理任务。

第四节 综合交通规划

1、交通网络组织

衔接邵东市综合交通专项规划，从区域连通、内部优化、农村道路设施完善等方面，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网络体系。

（1）加强区域联通网络

落实省道、公路等重要交通规划，加强乡域道路系统与各类对外交通设施的连接。规划对 X015 进行提质改造，途经大云村、堡面前村、五一村、大羊村。

（2）优化内部交通联系

加强乡镇与村庄、产业节点之间的道路连通。对乡域内道路进行提质改造，乡政府驻地至中心村主要连接公路等级至二级以上；乡村旅游专线及主要村落之间的连接线公路等级至三级以上；新建、提升现状通村公路等级，打通村间“断头路”，乡村道路等级至四级以上。

（3）提升农村道路建设水平，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提升乡域范围内各村现有村道质量，同时完善各村路网系统，妥善处理村道与各等级道路之间的衔接

问题，实施道路黑化工程，至规划期末，农村道路达到“组与组硬化路百分百通达，村与村等级公路百分百通达”的“双百”目标。

2、道路宽度控制

规划在公路两侧修建永久性工程设施，其建筑物边缘与公路边沟外缘的间距为县道不少于 10 米，乡道不少于 5 米，村道不小于 3 米。

3、交通基础设施

（1）客运站

规划在堡面前乡政府驻地新建 1 处三级客运站。

（2）公共交通

规划形成以公交为主，基本覆盖乡域，其他客运方式协调发展，积极融入旅游公共交通，引导公共交通沿省道及旅游公路布置公交站点。

（3）公交站点

规划在乡域范围主要道路上设置公交站点，为居民出行提供便利。在大羊村规划新增公交首末站 1 处，作为佘湖山风景名胜区接待中心的配套建设项目。

（4）加油站

规划在大云村的新增 1 处加油加气站（含充电桩）。

第五节 镇村基础设施配套

1、供水设施

规划将改扩建堡面前水厂供水工程，覆盖供水范围为 8 个村人口 1.1 万人，规模 1100 吨每天，水源为大云水库；改扩建大羊联村供水工程，覆盖供水范围为 3 个村人口 0.65 万人，规模 650 吨每天，水源为南冲冠、双桥水库。另增加同乐坪水库及山泉水作为备用水源。

规划在其他村庄建设安全饮水工程，实现集中供水；完善市政管网的建设，沿主干路铺设给水主次干管，管径为 DN300，沿其他道路铺设支管，管径 DN150-DN200。

2、排水设施

规划在堡面前村新建 1 处污水处理厂，近期处理规模 400 立方米每日，远期处理规模 800 立方米每日。

规划堡面前乡乡政府驻地排水制度为雨污分流制，沿主要道路铺设雨水干管，就近排入附近水体。按照“分散出口，就近排河”的原则，规划在原有基础上增设新雨水管网，将乡政府驻地原有的雨污合流管道改成雨污分流管道，管道沿道路敷设，管径在 200-500 毫米之间，并疏通原有的雨水管渠，确保雨水排放。雨水排入附近水体之前，建议经过沿河、溪流、

湿地设置尘土沉淀设施，对降雨初期带有污浊物的雨水进行过滤。

中心村及其服务范围内村庄，规划采用新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和回用。完善雨水排放涵渠，根据地形就近排入水体。

3、电力设施

规划新建 1 条 35 千伏电力线，1 条 110 千伏电力线，均由 110 千伏灵官殿变至堡面前 35kv 变电站。

规划保留现有变电站，并在八十年村新建 1 处 35 千伏变电站，沿主要道路架设 10 千伏线路至各居民点，各居民点低压线路的供电半径不大于 500 米。提高电力互联率，改造老化设备，解决配变过载问题，保障供电安全。

加快充电桩规划布局。至 2035 年，堡面前乡政府驻地、大羊村佘湖山风景名胜区接待中心、五一村基本建成覆盖全面、布局均衡、车桩相随、适度超前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构建以自用充电桩和专用充换电站为主体，公共充换电站为辅助的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体系，具备与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相适应的充电服务能力。

4、电信设施

大力发展移动通讯并逐步建立移动通信光缆和 5G 基站系统，规划期内乡政府驻地 5G 网络应确保

重点区域连续覆盖，基站按照平均站距 250 米进行布局。

建立覆盖全域的移动通信设备基站，减少通信盲区。对乡域现有电话、电视线路进行完善，尤其应改善农村信息条件，加快光纤到村，促进农村地区信息化。规划保留现状电信局所，各村结合村部设置邮政代办网点和邮政投放处。

5、燃气设施

规划近期堡面前乡居民生活与商业服务设施采用罐装液化气作为主要燃料，规划远期乡政府驻地范围接入中压燃气管道管网，由邵东市统筹考虑供气。

6、环卫设施

垃圾转运站：规划保留堡面前乡垃圾转运站，处理规模为 5t/d。

垃圾处理场：规划采用“村收集、乡转运、县处理”的垃圾转运模式。按服务半径不超过 0.8 千米的标准在社区和中心村设置垃圾转运站；在其他一般村庄按服务半径不大于 100 米设置垃圾桶或垃圾池，由村庄派专人进行统一收集。

公共厕所：规划结合旅游景点等人流集中处，按规定配建公共厕所；农村地区的户外厕所应逐步改造成为有墙、有顶、有贮粪池、不渗漏、厕内清洁、无蝇蛆卫生厕所标准。

第六节 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1、乡村生活圈建设

按照 30 分钟交通、15 分钟交通、15 分钟步行等模式，形成面向乡政府驻地、中心村、一般村的三级生活圈。

按照“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的规划要求，基于常住人口的总量和结构，考虑实际服务管理人口规模和特征，明确乡政府驻地—中心村—一般村的分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

规划以乡政府驻地为全乡的公共服务设施中心，配备功能齐备、规模适宜的商贸、服务业、文教、娱乐、卫生、体育等设施，辐射整个乡域；中心村、一般村按需要配备基本的服务设施，在中心村增加部分设施布点，服务周边一般村，确保村镇居民享受到同等便利的公共服务。

2、公共管理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堡面前乡人民政府、派出所等行政办公用地，并完善各行政村综合服务平台的各项设施。规划保留乡政府驻地的公安派出所，并按相关标准完善公安基础设施，中心村依托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等设置驻村警务设施。

3、教育设施

规划保留乡域内 2 所小学、1 所中心学校和每个村的幼儿园，满足堡面前乡学生的入学需求。推进标准化学校和寄宿制学校建设，改善农村学校办学条件，建立教师公寓。

4、文体设施

按乡政府驻地、中心村、一般村三级设置。

规划在乡政府驻地完善文化娱乐设施用地，内设图书馆、青少年活动中心、老年活动中心等。

在各中心村建设文化活动中心，包括老年活动中心、儿童活动中心、农民培训中心等内容，建筑面积 100-200m²。建设小型图书馆，并结合图书馆布置为农业技术教育、培训、农产品市场信息服务的科技服务点；同时在每个村设健身场地 1 处，满足居民健身需求。

在一般村规划小型文化活动室，满足居民文化需求，同时结合公共活动场地配备健身器材。

5、医疗设施

规划保留现状堡面前卫生院，改善医疗设备和医疗条件，提高服务质量。

各行政村结合现状“一村一室”条件设置，确保各村卫生室建筑面积不小于 100 平方米，对各村已有的卫生室进行设施提质。

6、商业设施

规划乡域商业服务设施按乡政府驻地、中心村两级设置。在乡政府驻地规划商业街、超市、便利店、银行网点等。

中心村根据实际情况，结合现状商业网点完善小型农副产品市场、超市，便利店等。在大羊村规划 1 处综合市场建设项目、1 处余湖山风景名胜区游客服务中心，并结合布置公共停车场、公交站点和大云山旅游开发项目。

第七节 公共安全设施配套

1、防洪规划

按照适度超前、防控结合理念，提高乡域洪涝灾害防治水平和工程建设质量。乡域内主要河（溪）流、大云水库、南冲冠水库、双桥水库等，规划按 50 年一遇标准设防，在河岸分别保留 5m 至 8m 的绿带，作为行洪通道和洪涝灾害防护缓冲区。

2、消防规划

规划成立政企合作消防站，在各村建立应急救援分队并在村委会配置微型消防室，同时在各集中居民点结合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网系统配置室外消防栓，保障消防用水安全，同时结合村庄水库、河流、山塘作为第二消防水源，补充消防用水。

规划以乡域内主要道路为消防通道，为保证消防安全，严禁沿路乱搭乱建，对现有道路加强管理改造。

3、森林防火规划

将山区作为二级火险区进行规划，在山区内，在能营造防火林的地段建设防火林带。

4、抗震规划

规划乡政府驻地学校、政府机关等特殊设防类、重点设防类工程，抗震设防烈度按不低于 7 度进行设防，其余建设工程可按基本烈度 6 度设防，生命线工程及重要工程应提高相应的结构重要性系数，并做好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按评价结果及措施进行设防。

5、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综合考虑乡域内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隐患点规模等级和影响范围，划定地质灾害安全防护范围。完善乡域地质灾害防治监督管理体系，通过开展地质灾害调查、建立监测预报和预警系统，不断提升地质灾害防治水平。针对乡域内 1 处不稳定斜坡、9 处滑坡区域，积极开展有针对性的地灾治理工作，通过完善灾害监测预警预报系统，编制灾害防治系统方案，综合采取工程治理、群测群防等措施，保障村民生命财产安全。

6、应急保障

完善乡政府驻地—中心村—一般村三级应急指挥

体系，大力推进乡、村级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划定紧急避难场所、固定避难场所两类，其中紧急避震疏散场所的服务半径为 500 米，人均避震疏散面积不小于 1 平方米，步行 10 分钟之内可以到达，以居住区中心绿地、小型广场、小学等空旷场地为主；固定疏散场所人均避震疏散面积不小于 2 平方米，服务半径为 2—3 千米，以公园、广场为主。以乡政府为应急指挥中心，同时结合乡政府驻地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网络，建设完善应急供水系统、应急供电系统、应急广播系统、应急交通系统、前线救援系统和应急医疗、物资等工程，全面提升城乡防灾减灾应急保障能力。

第八节 村庄规划指引

1、优化提升村庄规划质量

按照上位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的管控要求，土地整治、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生态修复、地质防治等项目，根据确定的村庄类型、优化提升村庄规划，从实用性、乡村风貌、空间治理等方面，全面提升村庄规划编制质量。

2、严格落实约束性指标

村庄规划应严格落实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城镇开发边界规模等约束性指标。

3、村庄发展建设引导

规划以《村庄分类与布局规划》为依据，确定堡面前乡 10 个村庄的具体村庄类型。在镇村体系的基础上，结合产业布局、人口现状、变化趋势预测人口规模，合理安排人口流动及梯度转移，明确各居委会、行政村的人口、建设规模以及需要配置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第九节 全域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本次规划共划定 12 个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其中 10 个村庄规划编制单元，1 个乡政府驻地详细规划编制单元，1 个特殊管控编制单元。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以乡政府驻地边界为界线，合理确定公共服务设施、道路与交通设施、公用设施、公共安全设施的数量和规模，以及其他需在详细规划编制单元管控的内容。详规编制单元一经划定，在详细规划编制阶段不得随意调整单元边界。因城市道路的线位、部分技术参数优化等因素必须调整单元边界的，可进行技术修正。

第六章 国土空间整治修复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坚持保护优先，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为引领，整体开展农用地、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等，对闲置、利用低效、生态退化及环境破坏的区域实施国土空间综合治理，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促进耕地保护和土地集约节约利用，解决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用地，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助推乡村振兴。

1、农用地整理

（1）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遴选相对集中连片、灌溉保证率基本满足、耕地质量较好的非坡耕地建设高标准农田。至 2035 年，全域 6141.72 亩永久基本农田全面建成高标准农田。

（2）实施旱地改水田。积极在有条件的区域推进“旱改水”工作，通过加大投入、完善水利排灌设施、改善土壤等措施对旱地进行提质改造。

（3）开发宜耕后备资源。按照耕地补充任务确定宜耕后备资源开发规模，提高宜耕后备资源的使用率。对宜耕后备资源进行精细化利用，通过合理设置

基础设施工程，提高土地开发项目新增耕地率。

2、建设用地整理

通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实施，统筹安排城乡建设用地，可有效控制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促进城乡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第二节 生态保护修复

1、生态修复重点区域

衔接邵东市生态修复专项规划，堡面前乡位于邵东市南部丘陵生物多样性与水生态修复区内的森林质量提升重点区，佘湖山风景名胜区基本位于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区。

2、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1）生物多样性保护与修复重点工程

以佘湖山风景名胜区为主，实施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项目，组织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建立野生动植物资源数据库。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建设，加大野外资源保护力度；组织开展生物多样性监测，探索建立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加强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能力建设，重点建立完善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体系，防控外来物种入侵。加强野生动物保护，对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实施种质资源保育、野外回归，开展珍稀濒危野生植物人工培植、

回归就地、近地、迁地保护修复和建设生物繁殖迁徙的生态廊道。

（2）森林生态系统修复重点工程

依托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退耕还林、森林抚育等重点工程，实施分区差异化植树造林与管护，对现有林区实施抚育管护和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对水源涵养林区实施封山育林和补植补造，坚持造管结合，实现增绿扩绿。继续实施退化林修复、低效林改造、森林抚育和封育管护工程，有效提升森林质量。积极实施水土流失严重等耕地的退耕还林，通过抚育、补植、优化树种等方式，全面开展森林抚育经营，稳定提升森林面积和质量。加强森林防火和森林病虫害防治，确保森林资源安全。

（3）湿地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依托现有的湿地生态系统，因地制宜扩大河湖浅滩湿地面积，减少污染物排放，保护水生生物资源和生态环境。对于受损及退化的湿地，通过生态驳岸建设、河岸带植被修复、面源污染防控及河渠道疏浚等综合措施，逐步恢复生态功能。

（4）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重点工程

修复受损的水体系统的生物群体及结构，重建健康的水生生态系统，修复和强化水体生态系统的主要功能，使生态系统实现整体协调、自我维持、自我演

替的良性循环。主要通过水库水体整治、生态护岸、水生植物修复、人工湿地等工程措施，改善水质、修复水空间及生物廊道连通性，实现水生态环境修复治理。

（5）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重点工程

工程主要包括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以优化耕地布局、促进土地节约集约高效利用为重点，统筹推进低效林草地和园地整理，开展生态型土地综合整治，优化农村建设用地结构布局，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保持乡村自然景观和农村风貌。规划在堡面前乡实施 1 处人居环境整治工程，为邵东市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第七章 乡政府驻地规划

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生态优先、内涵发展、以人为本的原则，优化乡政府驻地国土空间功能与布局，科学保障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供给，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第一节 乡政府驻地规划范围

乡政府驻地范围考虑到堡面前乡的发展方向，依托重要基础设施、自然水体及地形走向为界，进行乡政府驻地的划定，用地规模为 43.64 公顷，乡政府驻地不涉及城镇开发边界。

第二节 底线管控

明确乡政府驻地规划范围内绿线、蓝线等各类底线边界及管控要求。

绿线。绿线在保持总体结构不变和总量不减少的前提下，可适当调整边界形态。绿线严格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蓝线。将规划区范围内的水体保护和控制的地域界限纳入蓝线，包括河流水域和沿河堤脚外 30 米等

陆域地区，划定为生态敏感区和生态旅游观光带。蓝线范围内，严禁违反蓝线保护和控制要求的建设活动，擅自填埋、占用蓝线内水域，影响水系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擅自建设各类排污设施，以及其它对城市水系保护构成破坏的活动。

第三节 用地结构与布局

规划用地结构。根据城乡统筹原则，衔接开发建设需求，明确乡政府驻地范围用地发展方向和空间布局，合理确定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交通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工矿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等各类用地的配置比例和布局优化方向。规划乡政府驻地控制用地 43.64 公顷。

——用地发展方向。结合堡面前乡土地基本情况及与周边的空间关系，确定堡面前乡发展方向为：

“西进，东控”。其中，“西进”是引导乡政府驻地向西、西北、西南方向发展，建设生产生活集中区，促进产城融合；“东控”是控制乡政府驻地向东、东南、东北发展，保护农业及生态空间；加强东部生活区提质改造，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规划空间结构。以堡面前乡政府为核心。综合考虑片区现状空间布局，规划形成“群山环抱，碧水中流，一心二轴两组团”的空间结构。

“一心”为综合服务中心：行政管理和商务办公等设施；

“二轴”为沿 X015 县道的城镇东西方向发展主轴和沿西部蒸水河支流两侧南北发展次轴；

“两组团”：西部和北部生态居住组团。

用地布局。统筹生活居住、产业发展、道路交通、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防灾减灾等用地功能，合理组织各类用地布局。

——**农用地。**规划耕地、林地、园地面积 18.26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41.85%。

——**居住用地。**规划居住用地面积 10.90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24.9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总面积 3.02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6.93%，其中机关团体用地 0.38 公顷、教育用地 2.50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0.14 公顷。

——**商业服务业用地。**规划商业用地总面积 0.73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1.66%，分布于乡政府驻地主干道旁。

——**交通运输用地。**规划交通运输用地总面积 1.34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3.07%，为城镇村道路用地。

——**公用设施用地。**规划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0.05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0.11%。为通信用地。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为 4.12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9.44%。其中公园用地 4.02 公顷，广场用地 0.1 公顷。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用地面积为 1.37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3.13%。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用地面积为 0.11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0.24%。

——**陆地水域**。用地面积为 1.78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4.09%。

——**其他土地**。用地面积为 1.04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2.39%。

开发强度控制。乡政府驻地土地开发强度按三级控制，实行差异化的土地开发强度管制。一般情况下，各类用地的容积率和建筑密度均控制上限，工业用地的容积率和建筑密度采用下限控制，有特殊要求的可同时规定上限和下限。

土地使用强度Ⅰ区—高强度开发地区，主要包括乡政府驻地公共服务核心区、城镇重要节点、新建居住区。整体容积率控制在 1.8-2.0，整体建筑密度控制在 30-35% 之间。

土地使用强度Ⅱ区—中强度开发地区，主要包括城镇公共服务区的外围地区。整体容积率 1.0-1.8，

整体建筑密度控制在 30-40 % 之间。

土地使用强度Ⅲ区—低强度开发地区，主要包括开发边界内的中小学以及其他乡政府驻地边缘地区。整体容积率 0.0-1.0，整体建筑密度控制在 20-30 % 之间。

建筑高度控制。镇政府驻地要集约紧凑发展，引导居民集中居住。一般情况下，各类用地均控制上限，其中工业用地建筑高度应考虑相关工艺要求综合确定。历史风貌与文化遗产保护区以及因机场净空保护、城镇安全与防灾等要求的地区应严格控制上限。城市设计重点地区可同时规定上限和下限。

建筑高度管控：商业建筑高度控制在 27 米以下；行政办公、医院、学校等公共建筑高度控制在 24 米以下；居住建筑高度控制在 24 米以下；绿地与广场高度控制在 6 米以下。

居住与住房保障。合理确定住宅用地供应规模，至 2035 年，镇政府驻地内居住用地 10.90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面积的 24.98%。加强住房保障，改善居住品质，优化住房空间布局，保障性住房优先安排在交通便捷、生活便利、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完善、住房需求较为集中的区域。保障性住房建设标准不宜过高，套型建筑面积不超过 70 平方米。

第四节 乡政府驻地道路交通规划

城镇交通规划。城镇道路分为县道和乡道 2 个等级，规划形成“一主一次”的道路交通体系。

——**主干道规划。**规划确定县道 X015 作为乡政府驻地的主干道。

——**次干道规划。**规划确定乡道作为乡政府驻地的次干道。

慢行交通规划。坚持行人优先理念，改善居民出行环境，打造绿色共享的出行交通体系。人行交通设施应包括人行道以及人行横道等过街设施，设施的设置应根据行人流量和流线确定。

人行过街设施的布设应与公共服务设施的位置结合，在学校、幼儿园、医院等附近，应设置人行过街设施。

人行横道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交叉口处应设置人行横道，路段内人行横道应布设在人流集中、通视良好的地点，并应设醒目标志。人行横道间距宜为 250 米—300 米。人行横道的宽度应根据过街行人数量及信号控制方案确定，主干路的人行横道宽度不宜小于 4 米，其他等级道路的人行横道宽度不宜小于 3 米，宜采用 1 米为单位增减。对视距受限制的路段和急弯陡坡等危险路段以及车行道宽度渐变路段，不应

设置人行横道。

交通基础设施

(1) 客运站

规划在堡面前乡政府驻地新建 1 处三级客运站。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落实《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等相关技术标准中关于建设社区生活圈的要求，加强社区级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投入，提升基本公共服务的可达性、便利性与覆盖度，推动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服务范围全覆盖，因地制宜打造“十五分钟居住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规划以“镇级—村级”两级体系进行配置。镇级设施以城镇圈为配置单元，村级设施以 15 分钟生活圈为配置单元。

行政办公设施规划。规划保留堡面前乡政府、堡面前村委会等机关团体用地，用地面积总 0.38 公顷。

教育设施规划。科学合理做好教育设施规划，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构建优质、特色、公平的现代教育体系，保障就近入学制度。规划保留现状中学、小学和幼儿园。

文化设施规划。以满足市民多样文化娱乐活动需要、提升城市文化品位为目标，重点完善县级文化设

施，补充组团级和社区级文化设施短板。规划保留各村村级活动广场，乡政府驻地新建 2 处公园和 1 处广场。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完善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持续改善服务能力，全面建立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医疗保障制度和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保留各村村级卫生室及堡面前乡卫生院。

社会福利服务设施规划。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发展，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实现“养老服务设施全域覆盖、养老服务质量全面提升”，推行“公建民营+医养服务联合体”模式，逐步实现医养结合和集中照护。

第六节 公用设施规划

给排水工程规划。采用生活、生产、消防统一供水方式，统一由大云水库供给。

室外消火栓：乡政府驻地设置消火栓的间距不应大于 120 米，消火栓的接管管径不小于 100 毫米，消火栓尽可能设在交叉路口醒目处，距建筑物不小于 5 米，距车行道边不大于 2 米。

污水处理：规划在乡政府驻地外北部新增污水处理厂 1 个。

电力工程规划。规划保留现状变电器。

电信工程规划。乡政府驻地外增设 5G 基站，具体布局由村规确定。规划在所有城镇支路及以上道路均敷设通信管道。

环境卫生工程规划。规划公厕结合公共服务设施及活动广场布置。规划对垃圾处理设施进行扩容提质。生活垃圾实行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理，垃圾经收集后统一处理。

第七节 公共安全设施规划

到 2035 年，建成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相适应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气象灾害、水旱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防御能力显著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全面提升。

防洪排涝规划。镇政府驻地防洪标准按 20 年一遇标准设防。镇政府驻地排涝采用自排方式，按雨水流向划分排水分区，并选择合适地点修建涵闸，将雨水通过沟渠或市政管网引至涵闸集中排放。镇政府应有常设的抵御灾害、统一调度的机构。健全城镇排水体系，所有闸门、排水站设专人负责、专线通讯。

抗震防灾规划：根据国家地震局《中国地震烈度区划图》，本镇设防烈度为Ⅵ度。所有建设工程必须按此标准进行抗震设防。重要的生命线工程、重要设施、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工程和学校、医院等人

员密集场地按高于地震基本烈度Ⅶ度设防。

——**防震避难疏散场地**。包括公园绿地、广场、停车场、运动场、学校操场等，疏散场地服务半径300-500米，人均疏散场地面积1平方米以上。规划防灾指挥中心设于镇政府机关内。

——**避震疏散通道**。以县道X015和过境乡道作为主要疏散救援通道，保证两侧建筑倒塌后有7—10米的疏散通道。

消防规划：镇政府驻地主次干道为消防车的主要通道，要求道路建设结合消防要求考虑，公安消防设施应随市政设施的建设同步进行。镇政府驻地各类建筑应考虑防火要求，新建设区域应按《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控制的防火间距，配备必要的消防设施，同时利用河流、绿地、道路作为防火隔离带。

——**消防站**。消防站责任区划分必须满足“消防队接到火警5分钟内到达责任区最远点上”的要求，在堡面前乡规划一处消防站，满足全镇消防要求。

——**消防水源**。消防用水主要依靠集镇自来水系统，并充分利用天然水体和水库。消防重点保卫单位、易燃易爆场所及水量不足的地区必须建设消防水池、沙池，确保消防供水。

——**消防通道**。进行集镇的道路设计时，必须考虑消防要求：当建筑沿街部分长度超过150m或总长

度超过 220m 时，应设穿过建筑的消防车道；沿街建筑应设连接街道和内院的通道，其间距不大于 80m（可结合楼梯间设置）；消防道路宽度应大于 3.5m，净空高度不应小于 4m；尽端式消防道的回车场尺度应大于等于 15m × 15m；车道下的管道、暗沟必须能承受消防车的压力。

人防规划：结合战时疏散和平时抗震防灾和消防的要求，合理布置广场、绿地；易燃、易爆和有毒物品的生产储存选址应远离居民区。对外交通设施、水厂、变电站、电信支局、邮政支局、消防站等基础设施是重要防护目标。结合城镇道路、抗震、人防规划的要求，设立疏散通道。按照国家规定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并结合行政办公用地设置防空专业工程一个。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项目选址和工程建设应合理避让地质灾害高风险区，无法避让的采取相应防治措施，必须加强滑坡、塌方、地面塌陷、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预警和防治，严格管控切坡建设工程。

防疫规划：完善疾病控制网络，建立“镇级—村级”两级医疗救护体系，强化基层医疗设施的配套。

第八节 绿地与开敞空间规划

构建多层次、多结构、多功能、网络化的城市绿

地系统。规划到 2035 年，镇政府驻地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4.12 公顷，为广场用地和公园绿地。

规划至 2035 年，新增文化广场 1 处和公园 2 处。

第八章 乡镇风貌设计指引

第一节 总体要求

城乡风貌定位。结合镇域山水林田湖草整体形态格局，通过对田园景观、乡土特色的挖掘，确定整体风貌特色定位与要求。规划建立“以自然资源特色为基础、以基层村为脉络、以乡政府驻地和中心村为重点”的全域风貌管控体系，构建“一带两廊·山环水绕”的镇域总体风貌。

城乡风貌特色分区。全域激活“山、水、林、田、园”等生态本底，植入生态基质与预留生态通廊，堡面前乡规划形成“一带两廊，一区多点”的城乡风貌格局。

“一带”：蒸水河支流两岸风光带。

“两廊”：沿县道 X015 和过境乡道建设生态廊道。

“一区”：是指城镇建设风貌区，作为堡面前乡城镇建设展示区。以体现堡面前乡的风土人情为重点，建筑结合水体和道路灵活布局，保证地形地貌的连续性，新建建筑风格及体量与环境相协调，建筑风貌强调融合山林田园景观，塑造质朴宁静的空间环境。

“多点”：指驻地范围内的公园绿地和广场。

第二节 乡政府驻地设计指引

风貌分区与引导。生态宜居，增加开敞空间，提升商业服务水平，完善配套服务设施，打造生态宜居的小城镇，采取明快丰富的建筑色彩，凸显小镇活力。构建城乡风貌融合、建设和美乡村的保障体系。建筑风格：传统民居的坡屋顶形式；建筑体量：以低层建筑为主，建筑高度不超过3层；建筑材质：建筑本体以浅色涂料或砖砌为主；建筑色彩：采取明快丰富的建筑，以砖红色彩色系或白色系为主。

重要地段城镇景观控制：依据城镇用地规划，确定城区各地域的建筑高度控制，遵循平缓有序、重点突出的原则，城镇以多层建筑为主，局部中心区地段适量建设高层建筑，注意保持城镇天际线的延续性，并且考虑建筑与周边环境相协调。使沿街建筑联成统一的界面，并通过环境艺术的塑造，形成满足视觉享受和功能要求的公建服务景观轴，保持宜人的空间尺度，两侧建筑物的造型、体量、近人范围的尺度、高度、色彩、材质及路面铺砌、广告设置、绿化配置，以至路灯、座椅等建筑小品要经过精心设计。

乡政府驻地主要出入口控制：乡政府驻地主要出入口应有一定的标识性和必要的开放空间，形成乡政府驻地门户景观节点，这些出入口空间通常容易给人们留下城市的第一印象，并进一步影响了人们对此乡

政府驻地经济实力、文化底蕴、精神状态的判断，设计出色的乡政府驻地出入口空间能增强人们对乡政府驻地的好感度和信任度，增加乡镇的可识别性。

广场：广场作为城镇主要的公共活动空间，是城镇空间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城镇的标志。广场设计中应考虑有一定的文化品位，结合地方特色和时代特征。

生态景观渗透带：乡政府驻地内的山体及周边的生态绿地，形成对乡政府驻地的景观渗透，不仅改善了城镇环境，也为乡政府驻地居民防灾、避难提供了开敞空间。

城镇雕塑景观：应结合城镇广场和公园的建设，设置具有历史性、时代性、象征性和地方特色的雕塑，以提高居民生活的文化水平。

第三节 乡村设计指引

为延续山水田园风貌，体现湖湘地域特色，保护传统村居特征，本次规划对村域范围内山水田园风貌、建筑风貌、公共空间风貌提出管控要求。

将村庄与山水田园风貌作为整体进行格局保护与乡村风貌塑造，延续山水田园的传统风貌，不得随意破坏地形地貌、河湖水系及农田园地。加强山体保护，禁止擅自挖山、取石开矿、滥砍滥伐等。保护好村庄

自然生态良好及有管控需要的坑塘水面，禁止对自然河道截弯取直、开挖围填，鼓励人工坑塘退塘还湿、退塘还河。加强对田园景观风貌的塑造，结合村庄特色产业优化田园种植形式，适当引导田园景观集中连片。

乡村空间格局。平地型村庄宜集中紧凑布局，注重与周边田园环境的协调。临水型村庄布局应注重与水系的呼应关系，预留亲水空间，打造丰富的水系景观，竖向布局应考虑防洪要求，确保行洪安全。坡地型村庄应依山就势，灵活布局，建筑应控制高度，注重与环境的自然融合。

风貌引导。村民住房的新建和改造应符合居住建筑规范标准，尊重居民意愿和居住习惯，借鉴运用地方民族传统建筑的平面功能组合、空间形态构建、立面外观造型和建筑细部装饰等技术和工艺修建邵东市特色民居。

建筑风貌。建筑风貌从住宅建筑风貌和公共建筑风貌提出引导。

——住宅建筑风貌。规划延续村内现有村民住宅建筑特色与风格，并进行提炼，规划引导住宅建筑风格为白墙、环保瓦、坡屋顶的现代民居风格。具体对墙体（建筑围墙、建筑外墙、墙窗、山墙）、屋顶（屋面、屋檐）、门（门罩、门口台阶）、窗等整体

风格进行规范引导。

——公共建筑风貌。乡村的公共服务建筑主要包括：按照“1+6”村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建造的村委会、便民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卫生服务站、社区公厕等建筑；结合乡村旅游发展需要而建造的游客服务中心、休闲驿站、文化展示馆等建筑。

人居环境整治。人居环境整治主要体现在公共空间整治、道路整治和景观环境整治上。

——公共空间整治。利用清理整治出的村庄内部空间，结合集中居住点，建设农民户外活动场所。可通过建设广场、配套椅凳、适度栽植绿化等，改善农民户外活动场所环境。围绕村民需求，利用整治出的空间资源，在村庄内合理配置公共停车点、健身器材和其他设施，让群众共享公共空间治理成果。

——道路整治。整治道路包括乡道，主要村道、村通组路等；规划对乡道进行沥青路面提质改造，同时增加道路绿化、亮化、美化设施。对主要村道进行拓宽，拓宽至5米；其他未满足交通需求的村组路拓宽为4.5米，打通断头路。树种选择本地树种如乐昌含笑、香樟、桂花等，设置路灯、道路标识牌等。道路路面进行白改黑，增设非机动车道。

——景观环境整治。入口节点突出乡村风情、乡村风貌，按自然宜人的原则，提升村庄出入口形象，

形成鲜明独特的村庄标识。有条件的村居，可利用原有历史构筑物，通过植物绿化、小品配景等方式对出入口进行改善。文化活动广场结合村部前坪建设文化活动广场，增设文化设施、健身设施、游憩场所等。充分运用本土植物营造舒适宜人的景观环境。

村民建房。村民建房应以已批准的村庄规划为依据，选址尽量依山就势，避免挖山填湖，禁止违规占用耕地建房。道路沿线新建、改建房屋距离省道不少于 15 米、县道不少于 10 米、乡道不少于 5 米。每户住宅占地面积不超过 120 平方米，层数不超过 3 层（公寓式联建的除外），总高度不超过 12 米（不包括坡屋顶）。

第九章 重点建设与实施保障

第一节 重点建设计划

与《邵东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充分衔接，以交通、水利、能源、电力、环保、旅游、国土整治、生态保护修复、历史文化保护、风貌整治、殡葬等项目为重点，形成近期建设项目清单，对项目布局和时序做出统筹安排（详见附表12 乡镇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第二节 实施保障

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切实把党中央的各项决策部署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管理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乡政府发挥组织协调和咨询审查作用，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合理制定近期实施规划和规划年度实施计划，形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分期实施方案。不得随意修改规划强制性内容，切实维护国土空间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健全规划用途管制机制。以镇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对所有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

管制方式；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建设，按照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镇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确定的地块使用性质以及相关控制指标，作为实施用地规划许可和规划管理的依据。

建立规划监督管理机制。依法实施规划，强化执法督察。建立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动态监测预警机制，健全规划信息科技管控手段，强化对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信息化监督，及时发现和纠正违反国土空间规划的各类行为。通过强化自然资源督察职责、强化责任追究和考核审计，严格实行规划实施责任追究制度，严肃查处擅自修改规划、违规干预规划等行为。建立健全规划监督、执法、问责联动机制，对失职的领导干部依规依纪严格问责、终身问责。

提高公众参与程度。组织广大干部和群众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学习讨论活动，通过多种媒体向社会公布和宣传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群众和各方人士建设家乡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动人才下乡、资金下乡、技术下乡，汇聚各方力量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组织农民在乡建设、倡导大学生到乡建设、动员能人回乡建设、吸引农民工返乡建设、引导企业家入乡建设。

规划附表

表 1：乡镇国土空间用地现状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20 年（基期年）	
			面积	占比
农用地	农用地合计		5028.94	91.24
	耕地		448.23	8.13
	园地		34.88	0.63
	林地		4542.45	82.42
	草地		3.38	0.06
建设用地	建设用地合计		344.86	6.26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	0	0
		村庄	321.93	5.84
		小计	321.93	5.84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2.2	0.40
	其他建设用地		0.73	0.01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37.61	0.68
自然保护用地	自然保护用地合计		100.06	1.82
	湿地		0	0
	陆地水域		48.42	0.88
其他	其他土地		51.64	0.94
合计			5511.47	100

表 2：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一览表

层级	指标项		2020 年 (基期年)	2025 年 (近期目标 年)	2035 年 (目标年)	指标属性
乡域	耕地保有量（亩）		≥ 6723.45	≥ 6695.09	≥ 6695.09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亩）		≥ 6141.72	≥ 6141.72	≥ 6141.72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 682.83	≥ 682.83	≥ 682.83	约束性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公顷）		≤ 0.13	≤ 0.13	≤ 0.13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规模（亩）		—	—	—	预期性
	村庄建设用地（公顷）		≤ 321.93	≤ 321.93	≤ 321.93	预期性
	其中	村庄建设用地留白指标（公顷）	—	16.10	16.10	预期性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0.13	0.13	0.13	预期性
	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		53.89	53.89	53.89	预期性
	林地保有量（公顷）		—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森林保有量（公顷）		—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乡政府驻地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 5 分钟覆盖率（%）		≥ 45	≥ 70	≥ 85	预期性
	道路网密度（千米/平方千米）		≥ 1.8	≥ 1.9	≥ 2.2	预期性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	—	≥ 4.16	预期性

表 3：乡镇国土空间结构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20 年		2035 年		
			（基期年）		（目标年）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国土总面积	农用地	农用地合计		5028.94	91.24	5080.45	92.18
		耕地		448.23	8.13	499.78	9.07
		园地		34.88	0.63	34.87	0.63
		林地		4542.45	82.42	4542.42	82.42
		草地		3.38	0.06	3.38	0.06
	建设用地	建设用地合计		344.86	6.26	549.03	9.28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	0	0	0.13	0
			村庄	321.93	5.84	321.93	5.84
			小计	321.93	5.84	322.06	5.84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2.2	0.40	22.18	0.40
		其他建设用地		0.73	0.01	0.74	0.01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37.61	0.68	37.61	0.68	
	自然保护用地	自然保护用地合计		48.42	0.88	48.43	0.88
		湿地		0	0	0	0
		陆地水域		48.42	0.88	48.43	0.88
	其他	其他土地		51.64	0.94	0	0
	合计		5511.47	100	5511.47	100	

表 4：乡镇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面积
生态保护区		682.84
生态控制区		3097.17
农田保护区		457.35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0.13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318.41
	一般农业区	87.03
	林业发展区	868.57
矿产能源发展区		0

表 5：2035 年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分解表

行政区域	耕地保有量 (亩)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亩)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公顷)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公顷)
八十年村	336.51	302.46	0	48.56	29.50
堡面前村	549.06	524.99	0.13	0	30.22
堡面前乡林场	18.50	9.58	0	46.01	0.16
大羊村	1452.23	1367.67	0	79.56	51.87
大云村	387.83	359.87	0	0	18.82
横江村	393.59	327.35	0	0	35.18
雷湾村	592.88	553.58	0	0	18.65
荣兴村	763.37	707.30	0	119.96	38.81
台洲村	952.95	849.11	0	0	34.91
五一村	787.20	723.79	0	121.35	36.26
新发村	460.98	416.01	0	267.38	27.55
合计	6695.09	6141.72	0.13	682.83	321.93

表 6：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级别	所在行政区	备注
1	衡宝战役塘珠山烈士陵园	文物保护单位	省级	荣兴村	
2	衡宝战役白鹿山战斗驻营地包扎所旧址	文物保护单位	省级	荣兴村	
3	刘氏宗祠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横江冲村	
4	润德堂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其他	八十年村	
5	右启堂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其他	大羊村	
6	刘大鹏故居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其他	五一村	
7	后龙山墓群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	其他	台州村	

表 7：村庄建设引导一览表

单位：人

行政村	村庄类型	人口规模	发展方向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基础设施配置
八十年村	生态保护类	1472	现代农业、林下经济	卫生室、文化活动室	污水处理设施、集中供水、垃圾收集点、消防栓、变电站
堡面前村	城郊融合类	1448	综合服务、文化旅游、现代农业、农副产品	卫生院、文化活动中心、中学、小学、幼儿园、停车场、电商网点、邮政代办点	污水处理厂、公共停车场、公交站点、客运站、垃圾转运站、消防栓
大羊村	集聚提升类	3065	现代农业、林下经济、生态旅游	卫生室、文化活动室、健身广场、电商网点、农贸市场	公交站点、污水处理设施、集中供水、垃圾转运站、消防栓
大云村	城郊融合类	869	现代农业、农副产品、乡村旅游	卫生室、文化活动室、健身广场、电商网点	公交站点、污水处理设施、垃圾收集点、消防栓
横江村	生态保护类	1635	现代农业、林下经济	卫生室、文化活动室	污水处理设施、垃圾收集点、消防栓
雷湾村	生态保护类	1402	现代农业、林下经济	卫生室、文化活动室	污水处理设施、垃圾收集点、消防栓
荣兴村	生态保护类	1882	现代农业、林下经济	卫生室、文化活动室	污水处理设施、垃圾收集点、消防栓
台洲村	农业发展类	1913	现代农业、农副产品	卫生室、文化活动室	污水处理设施、垃圾收集点、消防栓
五一村	生态保护类	1828	现代农业、林下经济、生态旅游	卫生室、文化活动室	污水处理设施、垃圾收集点、消防栓
新发村	生态保护类	1520	现代农业、林下经济	卫生室、文化活动室	污水处理设施、垃圾收集点、消防栓

表 8：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类型	名称	编号	编制单元面积	主导功能	备注
1	村庄规划	台州村	CG-1	683.04	现代农业	
2	村庄规划	横江村	CG-2	530.18	林下经济	
3	村庄规划	雷湾村	CG-3	278.73	林下经济	
4	村庄规划	八十年村	CG-4	571.94	林下经济	
5	村庄规划	荣兴村	CG-5	719.65	林下经济	
6	村庄规划	堡面前村	CG-6	198.31	综合服务、 乡村旅游	
7	村庄规划	大云村	CG-7	245.04	现代农业、 乡村旅游	
8	村庄规划	五一村	CG-8	581.87	林下经济	
9	村庄规划	新发村	CG-9	674.96	林下经济	
10	村庄规划	大羊村	CG-10	856.35	林下经济、 生态旅游	
11	特殊管控 单元	堡面前乡林 场	TS-1	127.83	林下经济	
12	乡政府驻 地详细规 划	堡面前乡政 府驻地	XG-1	43.64	综合服务	

表 9：乡镇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规划表

项目类型			建设规模	建设时序	涉及区域	备注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	6141.72 亩	2023-2035 年	全乡	—
		恢复耕地	—	2023-2035 年	全乡	—
		旱改水	—	2023-2035 年	全乡	—
		补充耕地	—	2023-2035 年	全乡	—
		宜耕后备资源开发		2023-2035 年	全乡	—
	建设用地整治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	2023-2035 年	全乡	—
生态保护修复	大云水库、南冲冠水库、双桥水库水及蒸水流域生态环境建设		—	2023-2035 年	全乡	—
	邵东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	2023-2035 年	全乡	—
	邵东市重点公益林保护工程		—	2023-2035 年	全乡	—
	邵东市森林质量精准提升项目		—	2023-2035 年	全乡	—
	邵东市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	2023-2035 年	全乡	—

表 10：乡政府驻地用地现状表

单位：公顷、%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2020 年（基期年）		
			面积	占比	
总用地			43.64	100.00	
农用地	耕地		10.99	25.19	
	园地		0.28	0.64	
	林地		12.52	28.68	
	草地		0.00	0.00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建设用地	0		0.00	0.00
	村庄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10.50	24.0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38	0.88
			教育用地	2.43	5.56
			医疗卫生用地	0.14	0.33
		商业服务业用地		0.42	0.95
		交通运输用地	交通场站用地	0.00	0.00
			城镇村道路用地	0.32	0.72
		公用设施用地	通信用地	0.05	0.11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公园绿地	0.00	0.00
			广场绿地	0.00	0.00
		村庄范围内的其他用地		1.24	2.85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42	3.2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12	0.29
	陆地水域			1.78	4.09
其他土地			1.04	2.39	

表 11：乡政府驻地国土空间结构表

单位：公顷、%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2020 年（基期年）		2035 年（目标年）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总用地				43.64	100.00	43.64	100.00	
农用地		耕地		10.99	25.19	10.52	24.11	
		园地		0.28	0.64	0.28	0.64	
		林地		12.52	28.68	8.47	19.40	
		草地		0.00	0.00	0.00	0.00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建设用地	0		0.00	0.00	0.00	0.00	
	村庄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10.50	24.06	10.90	24.9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38	0.88	0.38	0.88	
			教育用地	2.43	5.56	2.50	5.72	
			医疗卫生用地	0.14	0.33	0.14	0.33	
		商业服务业用地		0.42	0.95	0.73	1.66	
		交通运输用地	交通场站用地	0.00	0.00	1.00	2.30	
			城镇村道路用地	0.32	0.72	0.34	0.77	
		公用设施用地	通信用地	0.05	0.11	0.05	0.11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公园绿地	0.00	0.00	4.02	9.22	
			广场绿地	0.00	0.00	0.10	0.22	
		村庄范围内的其他用地		1.24	2.85	0.92	2.11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42	3.26	1.37	3.13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0.12	0.29	0.11	0.24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2020 年（基期年）		2035 年（目标年）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陆地水域			1.78	4.09	1.78	4.09
其他土地			1.04	2.39	1.04	2.39

表 12：乡镇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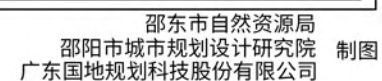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所在行政村	备注
1	交通	大云村加油站 (含充电桩)	新建	2021-2035 年	大云村	
2		县道改扩建项目	改扩建	2021-2035 年	堡面前村、大云村、五一村、大羊村	
3	水利	堡面前乡调节池及提水泵站	新建	2021-2035 年	台洲村	
4	电力	堡面前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2021-2035 年	八十年村、横江村、台洲村、雷湾村	
5		水东江镇风力发电项目	新建	2021-2035 年	八十年村、横江村、	
6	民生	污水处理厂	新建	2021-2035 年	堡面前村	
7		堡面前农贸市场	改扩建	2021-2035 年	堡面前村	
8		大云村新村部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35 年	大云村	
9	旅游	佘湖山风景名胜区接待中心(含村部、公交站、市场等配套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35 年	大羊村	
10		大云山旅游开发项目	新建	2021-2035 年	大羊村、五一村	
11		云山谷旅游项目	改扩建	2021-2035 年	台州村	
12		衡宝战役烈士陵园项目	改扩建	2021-2035 年	荣兴村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国土空间用地用海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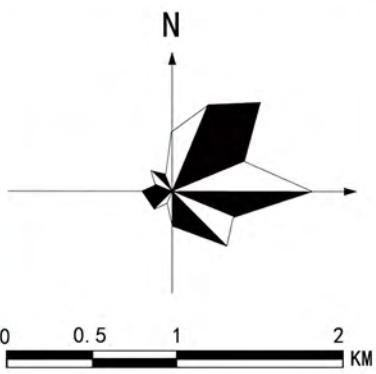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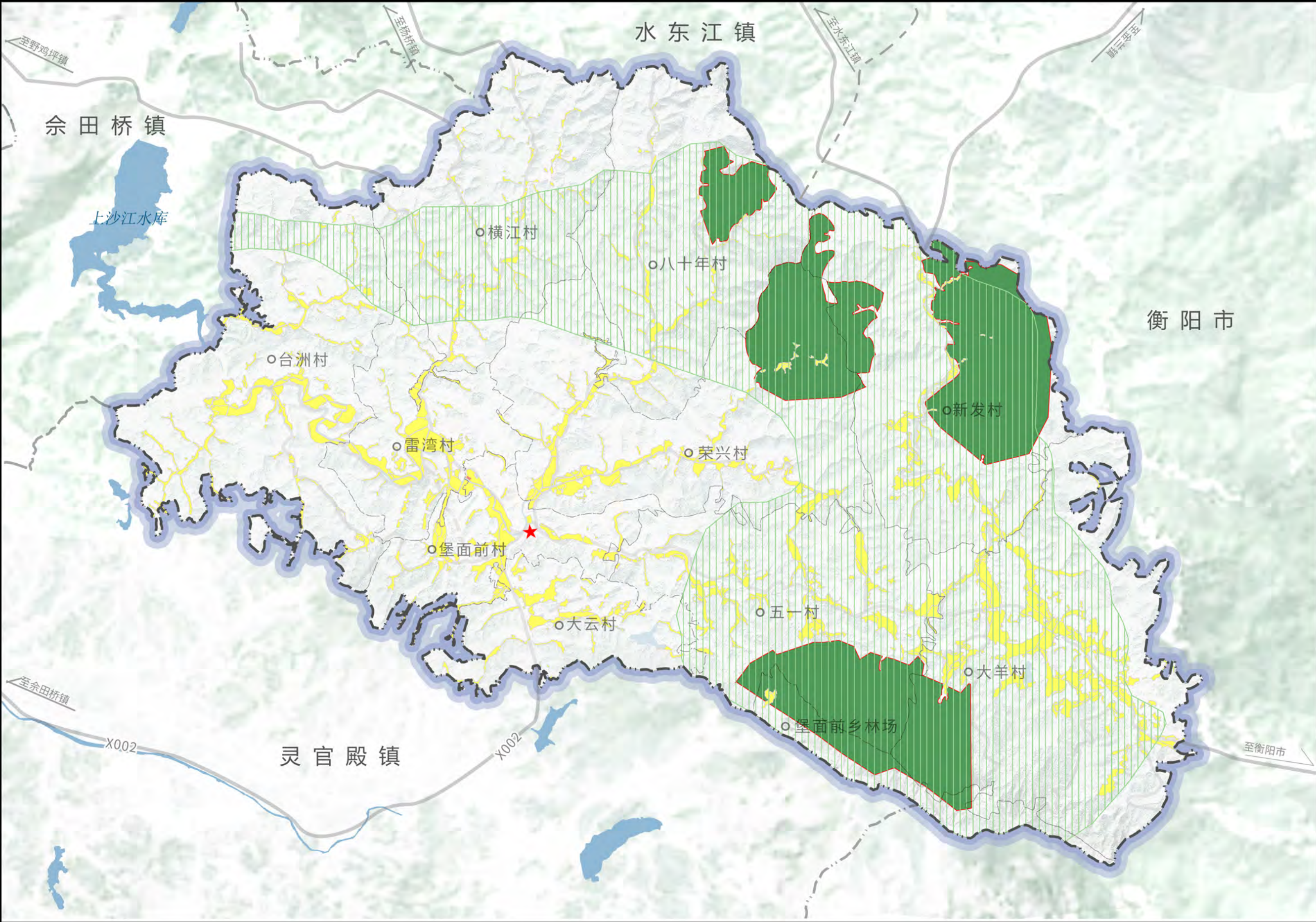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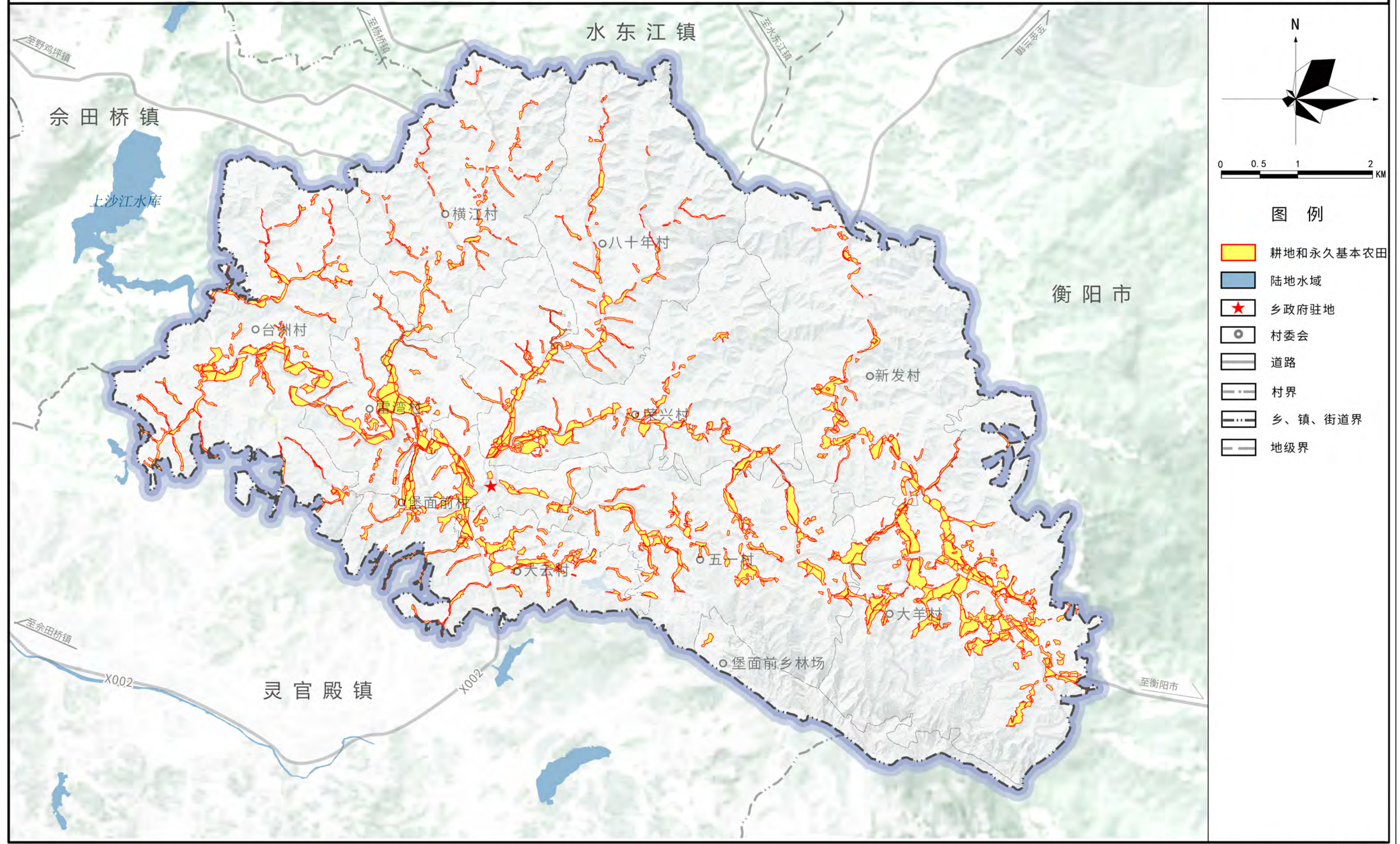


图例

-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 生态保护红线
- 城镇开发边界
- 自然保护地
- 陆地水域
- 乡政府驻地
- 村委会
- 道路
- 村界
- 乡、镇、街道界
- 地级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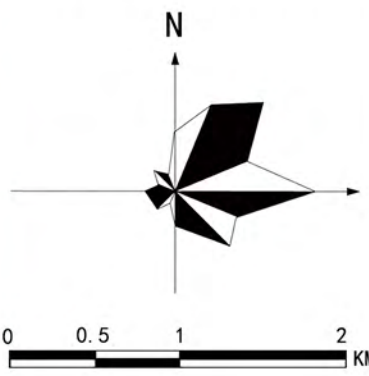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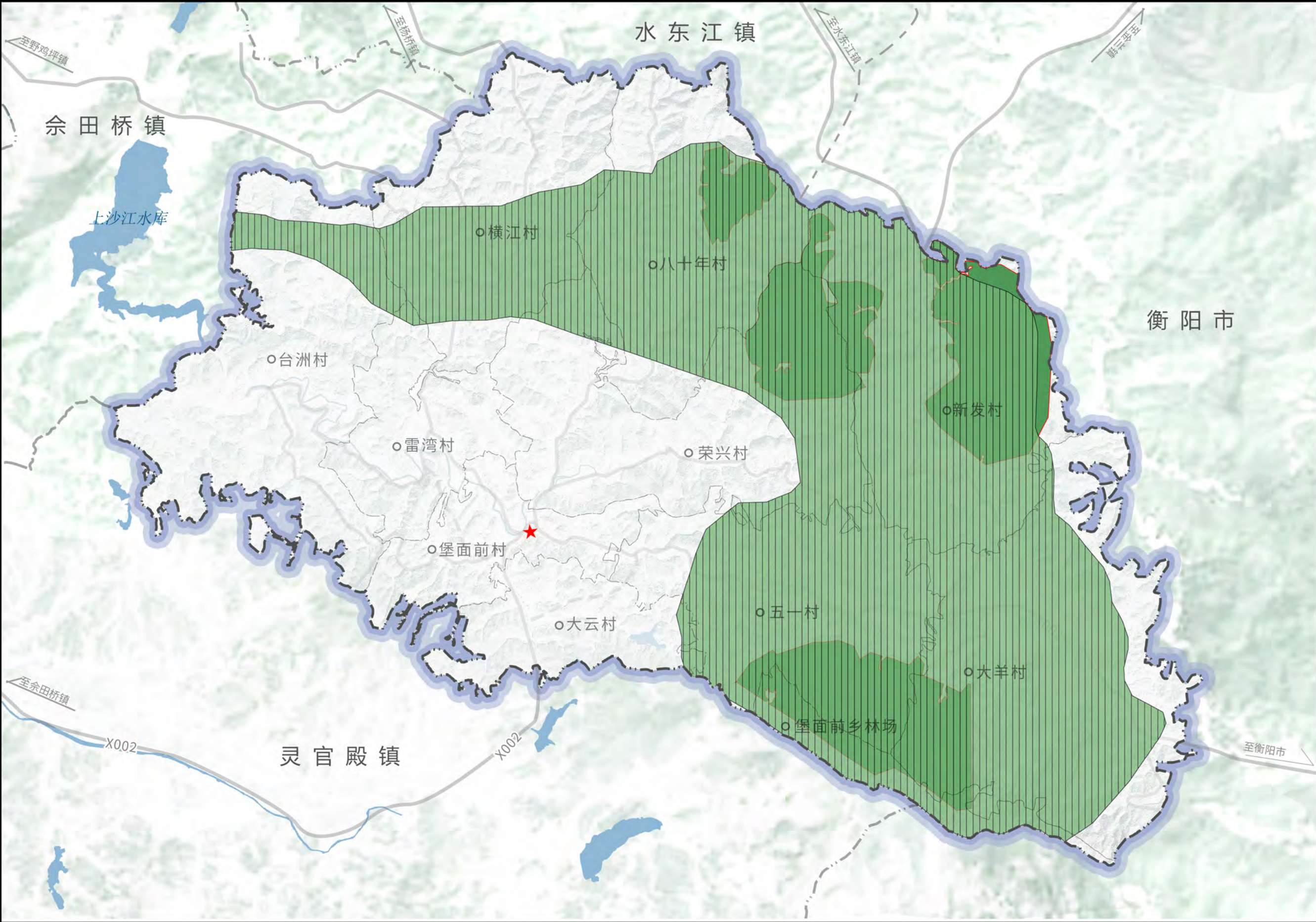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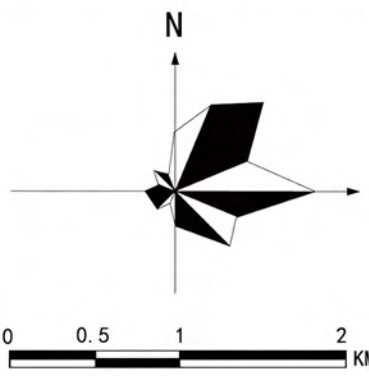
生态保护红线图



- 图 例
- 生态保护红线图
 - 自然保护地
 - 陆地水域
 - 乡政府驻地
 - 村委会
 - 道路
 - 村界
 - 乡、镇、街道界
 - 地级界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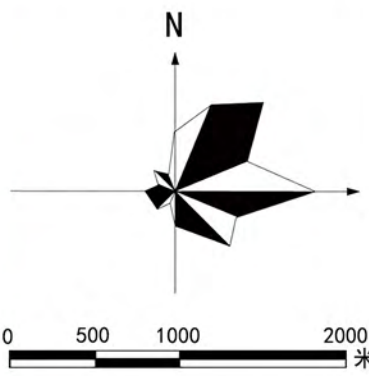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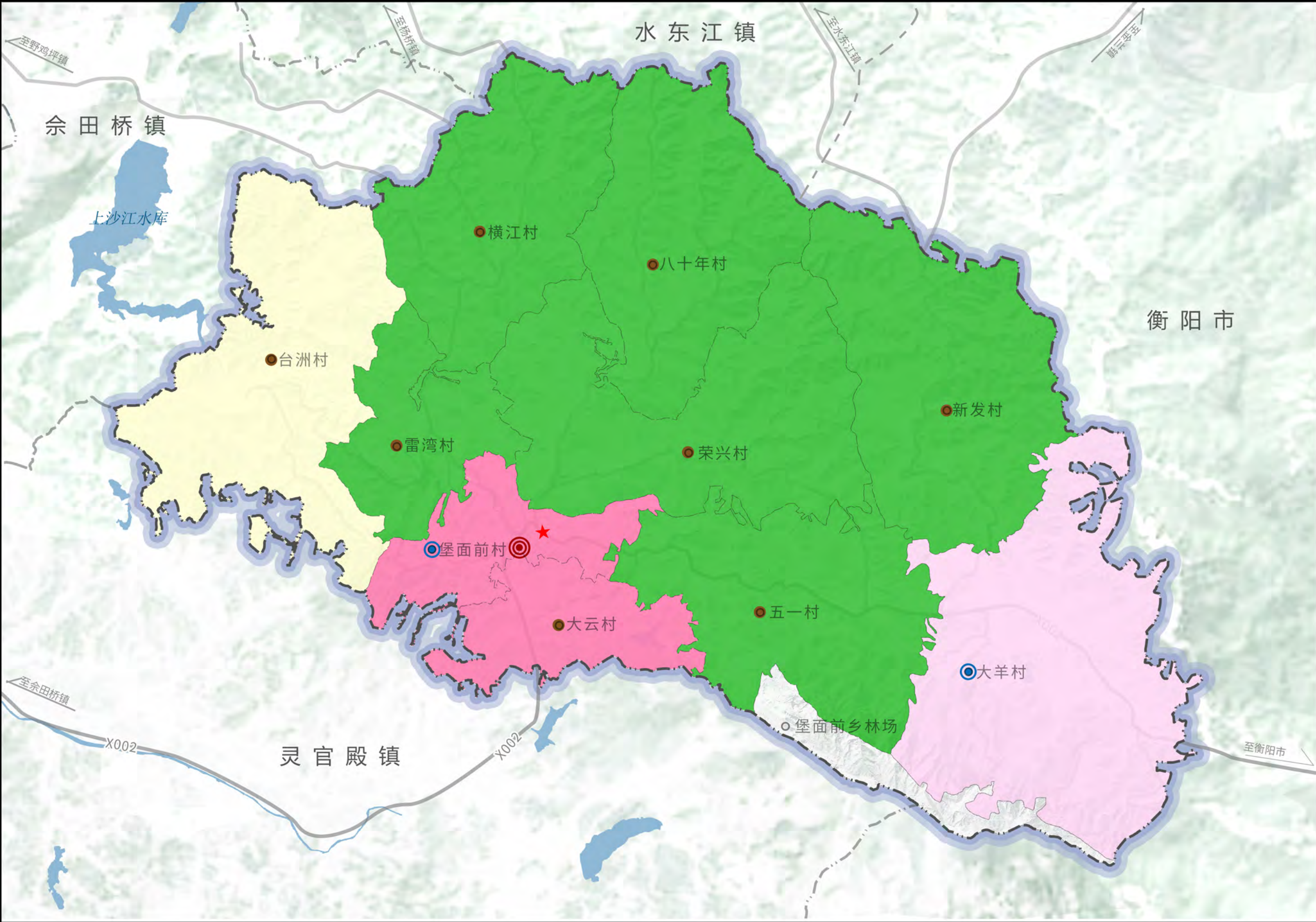
城镇开发边界图



- 图 例
- 城镇开发边界
 - 陆地水域
 - 乡政府驻地
 - 村委会
 - 道路
 - 村界
 - 乡、镇、街道界
 - 地级界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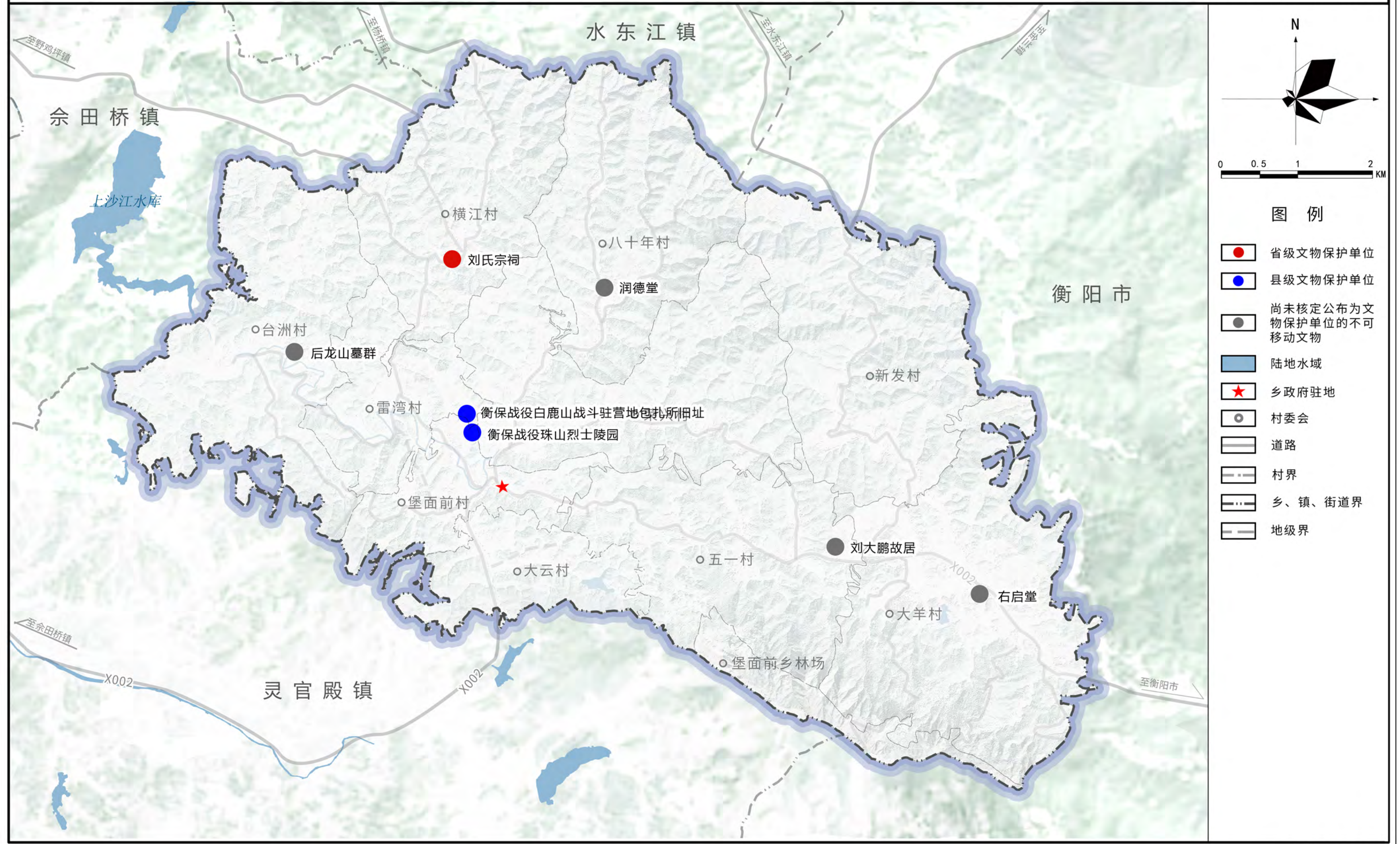
村庄布点规划图



- 图 例
- 乡政府驻地范围
 - 中心村
 - 一般村
 - 镇区
 - 城郊融合类
 - 集聚提升类
 - 农业发展类
 - 生态保护类
 - 陆地水域
 - 乡政府驻地
 - 道路
 - 村界
 - 乡、镇、街道界
 - 地级界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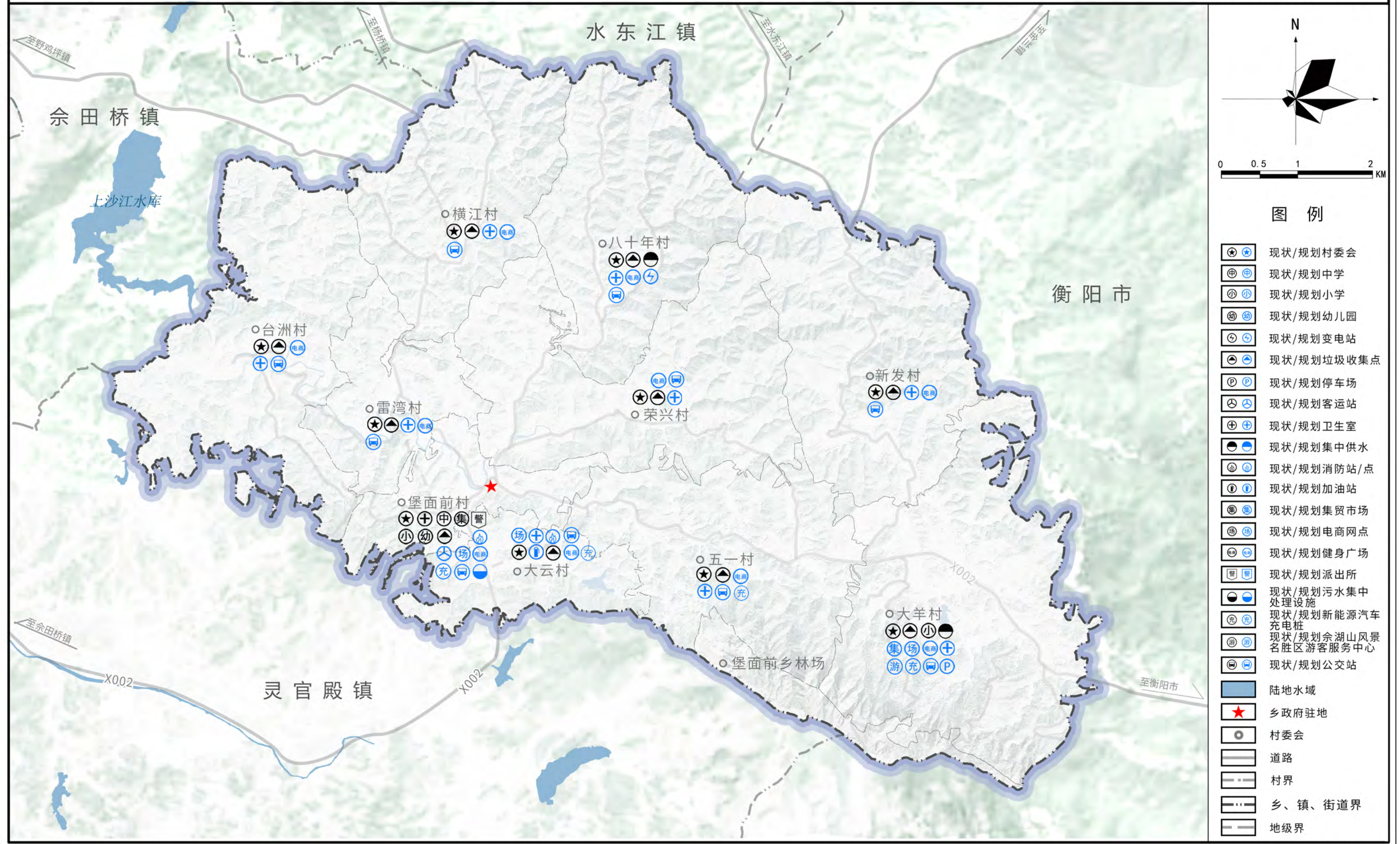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综合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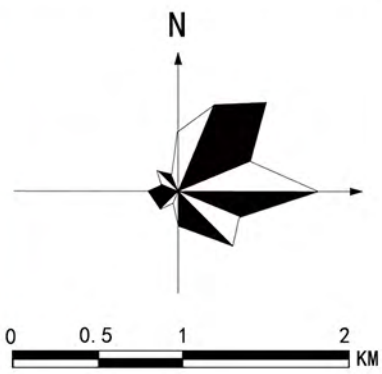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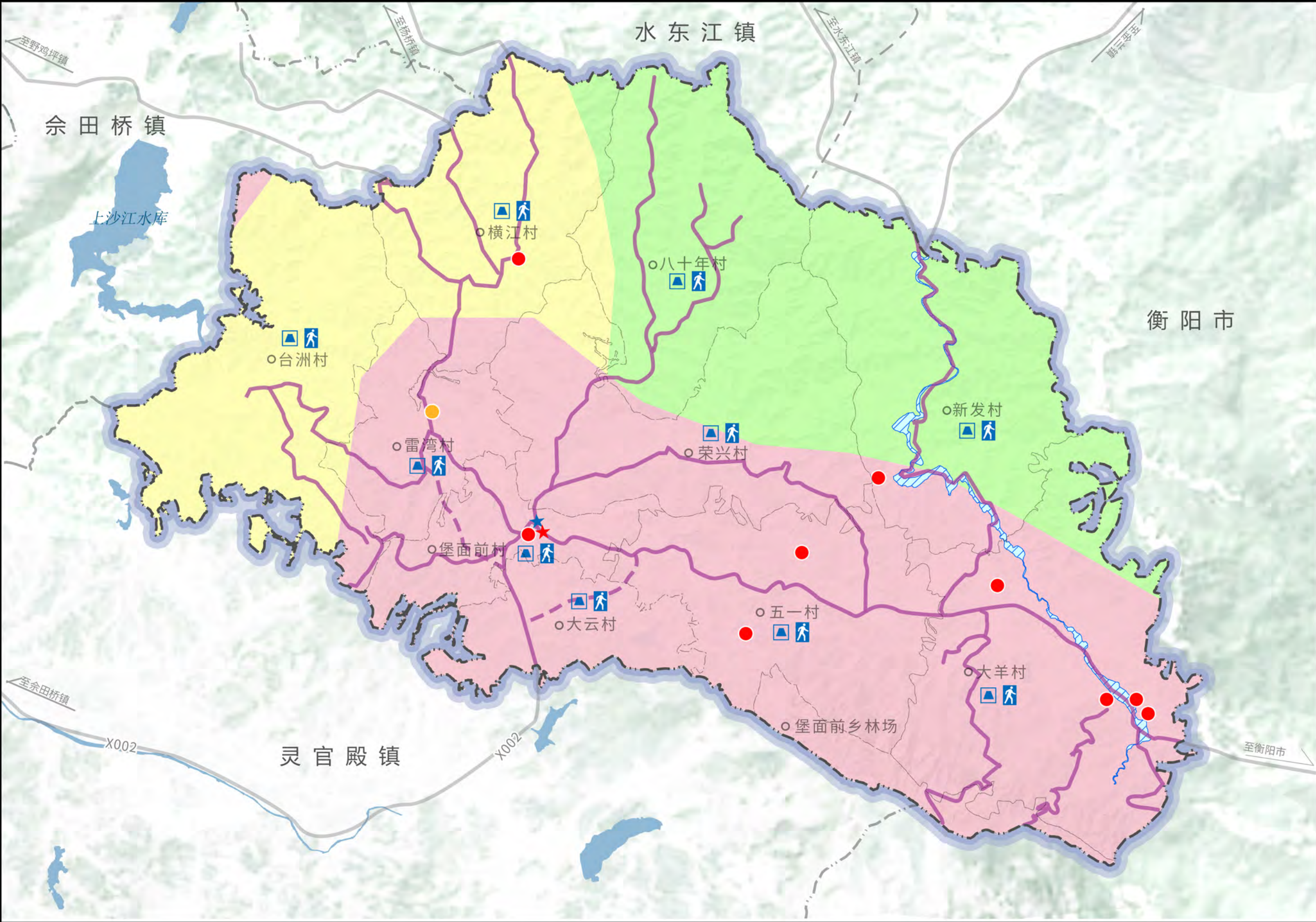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基础设施规划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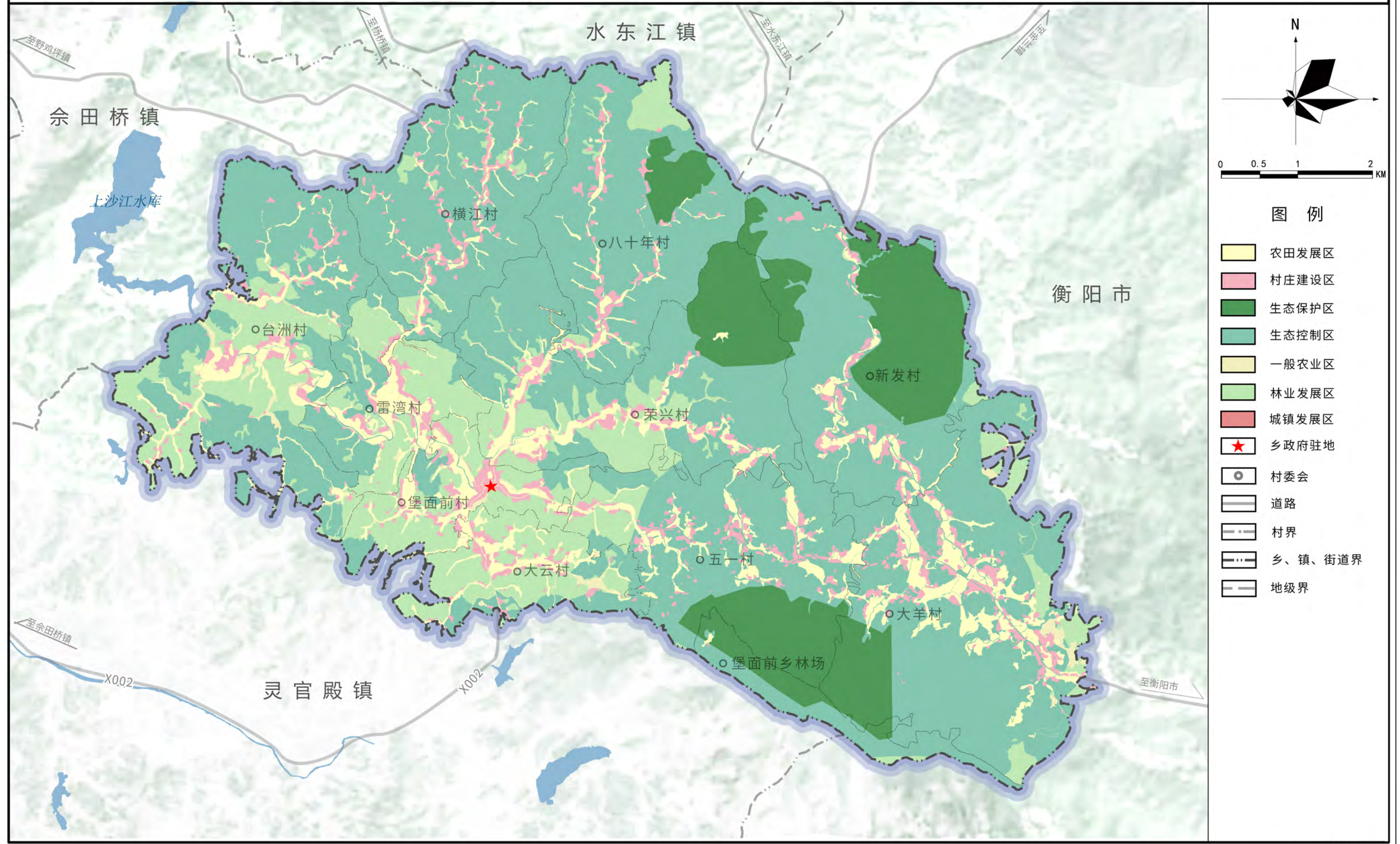
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图



- 图 例
- 地质灾害低风险区
 - 地质灾害中风险区
 - 地质灾害高风险区
 - 洪涝风险控制线
 - 现状滑坡点
 - 现状不稳定斜坡点
 - 防灾指挥中心
 - 消防站
 - 应急避难场所
 - 疏散救援通道
 - 陆地水域
 - 乡政府驻地
 - 村委会
 - 道路
 - 村界
 - 乡、镇、街道界
 - 地级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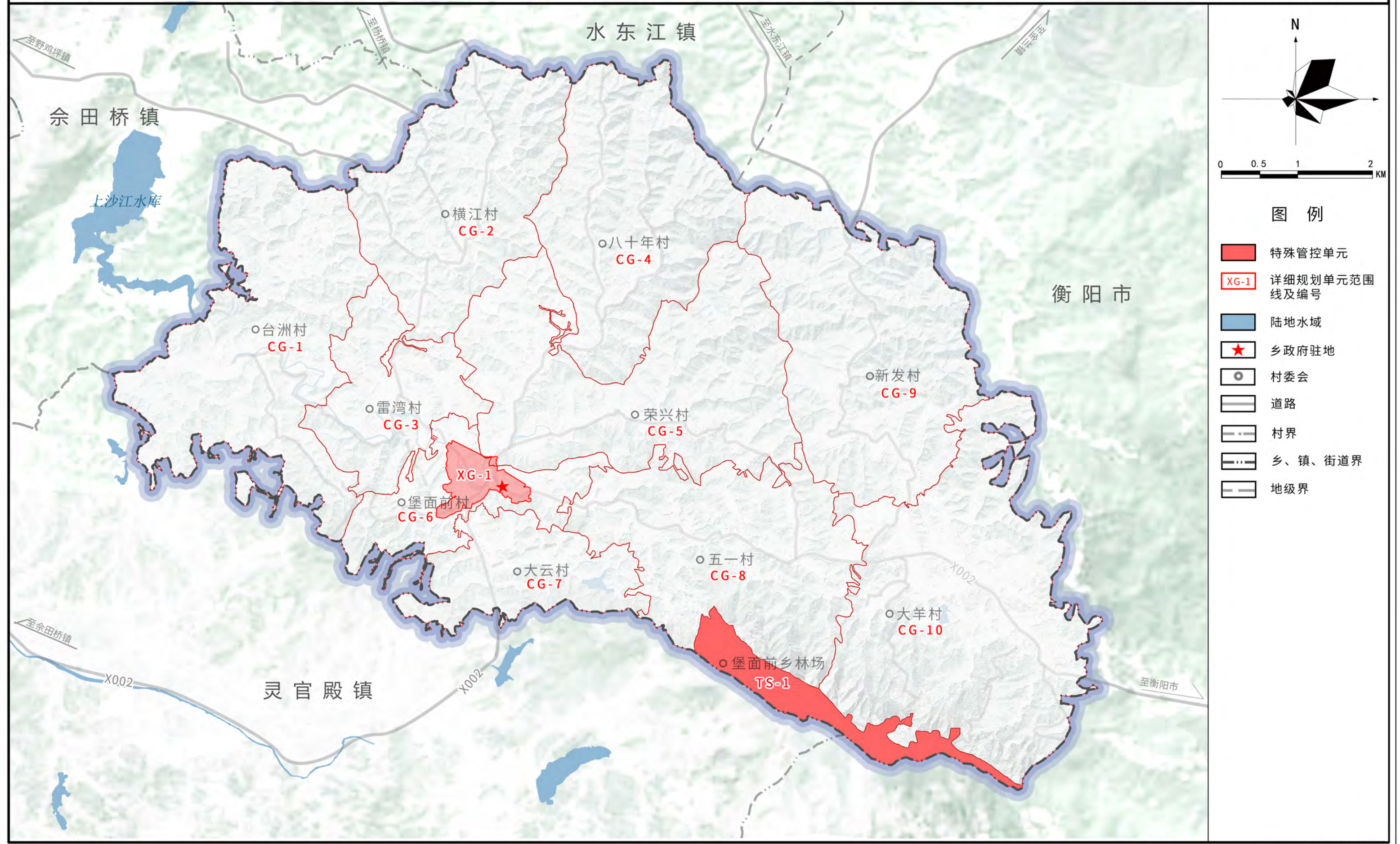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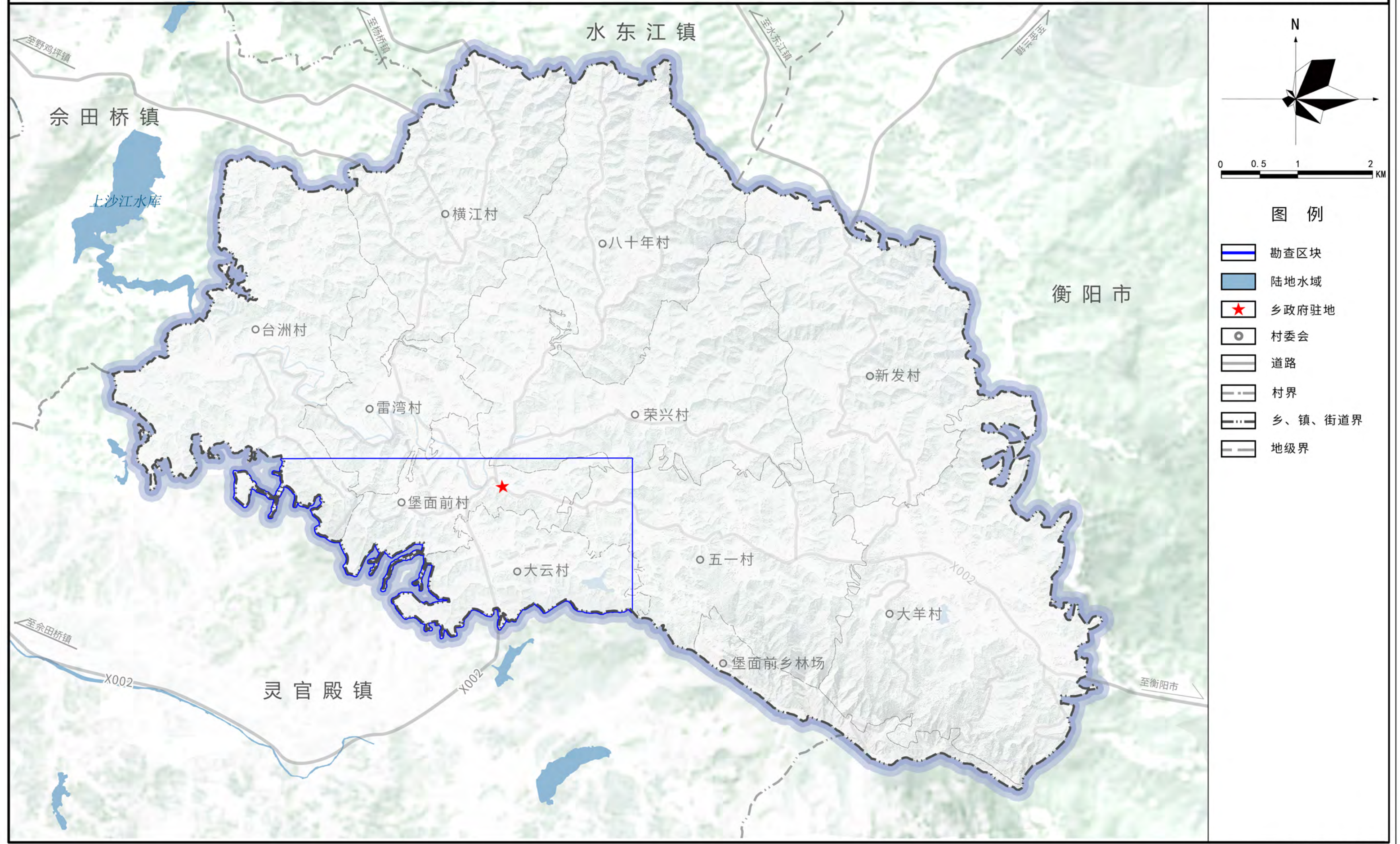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划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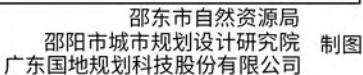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矿产资源规划图



重大项目用地布局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规划分区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开发强度分区规划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控制线规划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图



城镇开发边界范围用地用海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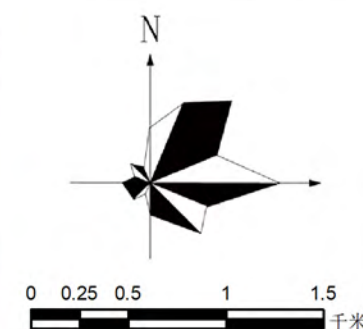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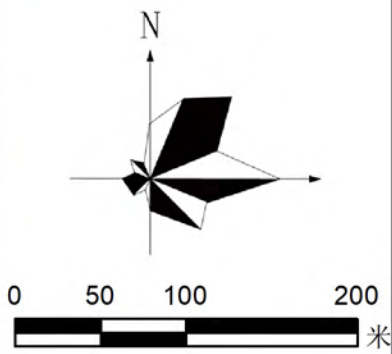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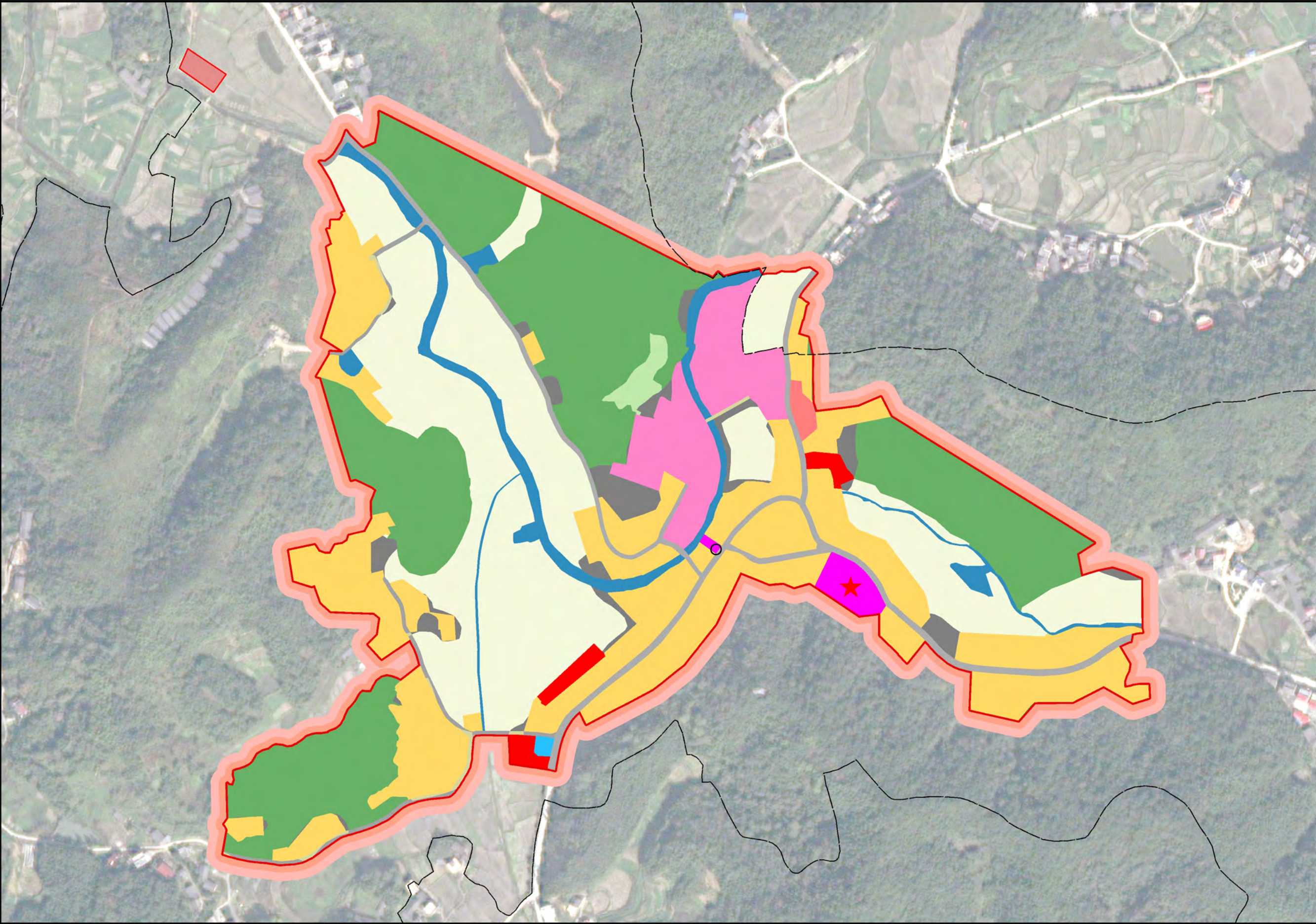


图 例

- | | |
|---|---------|
|  | 城镇开发边界 |
|  | 耕地 |
|  | 陆地水域 |
|  | 乡政府驻地 |
|  | 村委会 |
|  | 道路 |
|  | 村界 |
|  | 乡、镇、街道界 |
|  | 地级界 |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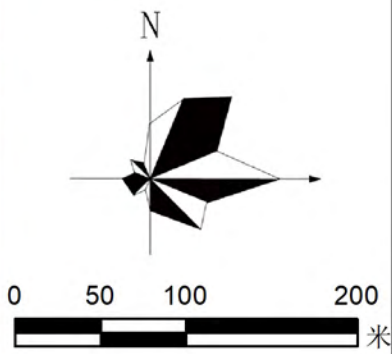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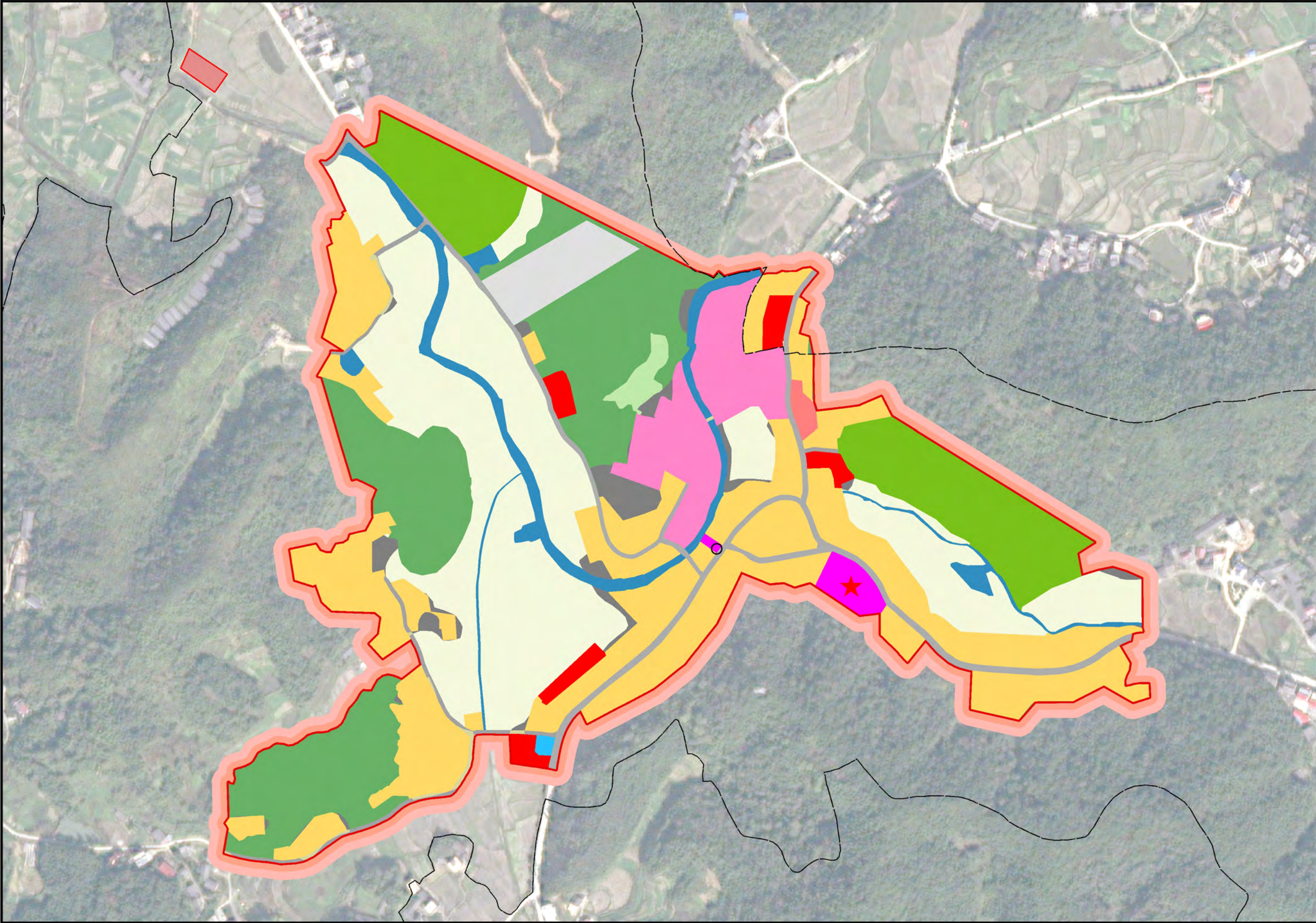
乡政府驻地国土空间用地现状图



- 图例
- 公路用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园地
 - 城镇村道路用地
 - 居住用地
 - 教育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村庄范围内的其他用地
 - 林地
 - 耕地
 - 通信用地
 - 陆地水域
 - 乡、镇、街道界
 - 村界
 - ★ 镇政府驻地
 - 村委会
 - 镇政府驻地范围
 - 城镇开发边界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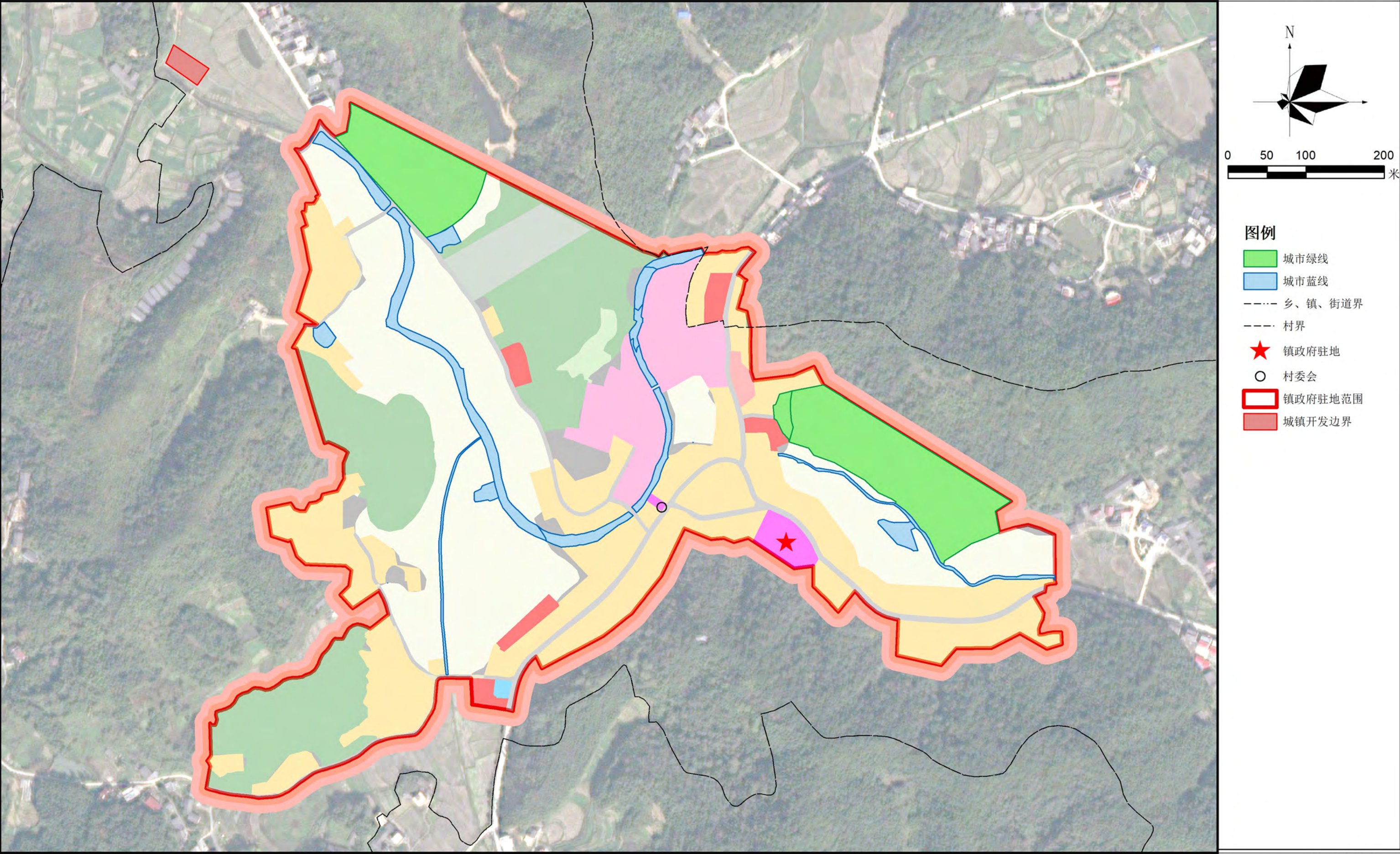
乡政府驻地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 图例
- 公路用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医疗卫生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园地
 - 城镇村道路用地
 - 居住用地
 - 教育用地
 - 机关团体用地
 - 村庄范围内的其他用地
 - 林地
 -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 耕地
 - 通信用地
 - 交通场站用地
 - 陆地水域
 - 乡、镇、街道界
 - 村界
 - ★ 镇政府驻地
 - 村委会
 - 镇政府驻地范围
 - 城镇开发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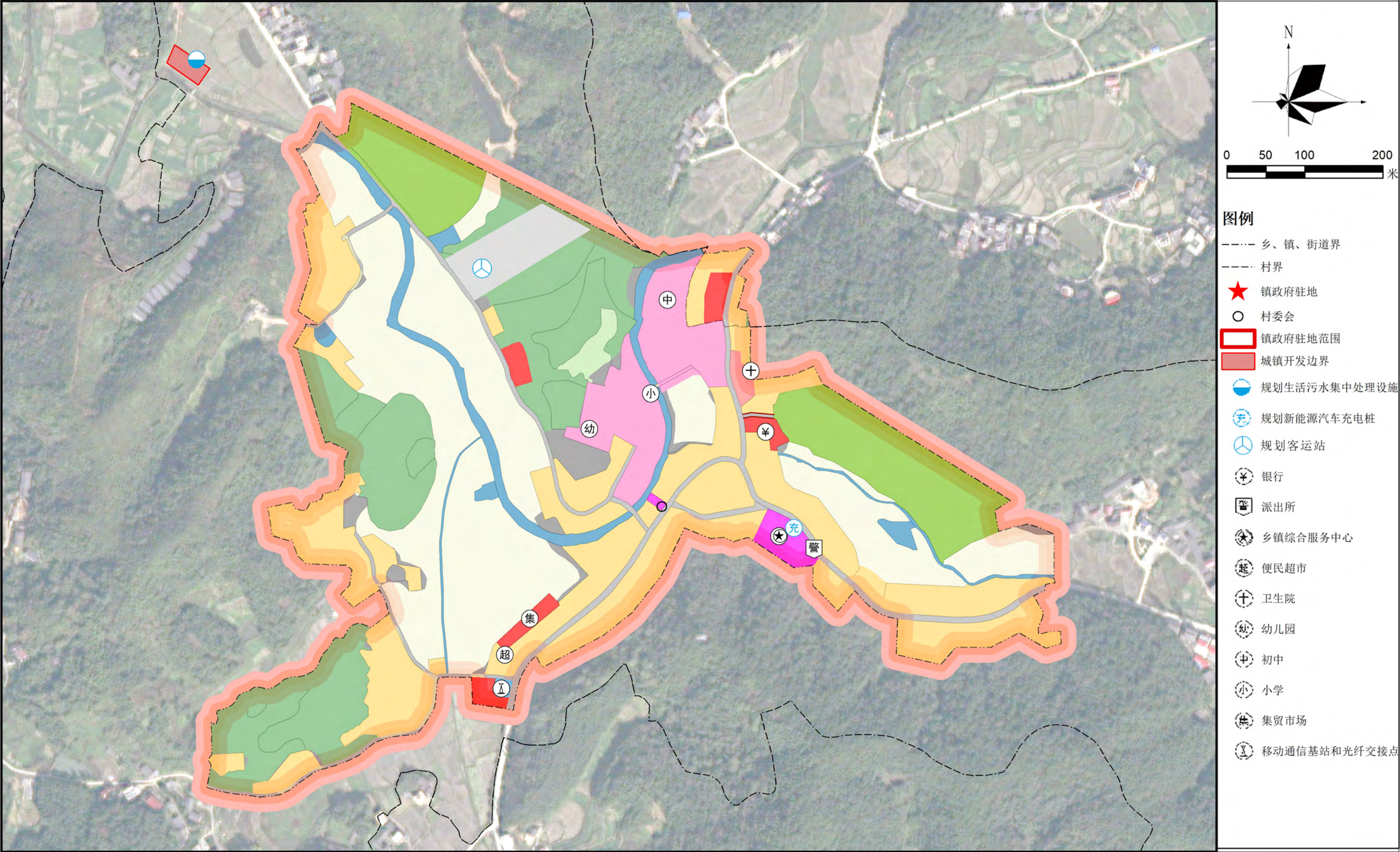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乡政府驻地控制线规划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乡政府驻地设施规划图



邵东市堡面前乡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乡政府驻地道路交通规划图

